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CS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风险提示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所属的通信/物联网、集成电路和软件行业，均为国家鼓励发展的电子信息领域的高科技产业，一方面属于国家大力扶持发展的产业，另一方面也是国家政策正在鼓励的“军民融合”方向。我国将电信产业列为“十二五”规划重点支持和发展的对象之一，在规划全文中，明确指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现如今“十三五”规划中的重点依然有发展移动通信，物联网等内容，作为国家扶持的重点产业，对于整个行业具有积极意义，如果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势必对行业及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影响。因此企业自身应该密切关注产业政策，规划企业发展路线，使之符合国家利益，关注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技术更新和被替代风险

通信芯片产品综合了微电子、通信、芯片开发、嵌入式软件开发、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等多项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虽然目前公司在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为满足技术发展的客观要求，维持领先的技术地位，公司需要较大的研发投入，建立一系列适合公司发展并且合理有效的研发管理机制。尽管如此，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着研发投入不能获得预期效果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长期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通过多年的基础研究

和应用探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并使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对技术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此外，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也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未来主营业务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合计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公司专业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类高效可靠的通讯技术产品，主要包括：短波船联网系统、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等。

现阶段，公司正处于由培育期进入成长期的过渡阶段，虽然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30研究所第三事业部、青岛恒昌盛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物联网研究院、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已形成框架协议，但是对方合同审批时间较长，尚未形成公司核心的通讯技术产品有关的具体销售合同，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公司目前尚缺乏保密、承研等军工生产资质，有时不能独立承接军工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业务的承接和开展。因此，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的可持续性和增长性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五、净资产持续减少甚至为负的风险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形成与通讯技术产品有关的销售合同，公司持续亏损且净资产逐年减少。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公司亏损分别为82.97万元、214.04万元和114.84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尚处于研发阶段，

研发投入巨大，而收入规模较小，销售毛利无法足额补偿期间费用。若在未来期间，公司的通讯技术产品无法实现预期的销售设想，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经济利益流入，则公司存在净资产持续减少甚至为负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且回款速度较慢，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企业整体资产的流动性，进而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截止 2015 年 6 月底，公司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000.00	2-3 年	63.43
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0	3-4 年	36.57
合计		1,668,000.00		100.00

截止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2 年以上，主要系主要客户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公司已与上述客户签订了付款协议书，约定客户在 2016 年末之前逐步付清欠款。同时，公司年末已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若企业到期无法按照协议内容如期收回上述款项，则将会形成实际坏账，并对公司的股东权益和正常生产运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15,445,492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43.86% 的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姚平女士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0,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3%，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510,310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1.45% 的股权；二人系夫妻关系并合计持有公司 52.54% 的股份，可以对公司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二人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风险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概况.....	15
二、股票挂牌情况.....	15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5
(二) 股票限售安排.....	16
三、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18
四、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20
(一) 股权结构图.....	20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的情况.....	20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	21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3
(五)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8
(一) 董事.....	38
(二) 监事.....	39
(三) 高级管理人员.....	40
六、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1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4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4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其用途.....	44
(一) 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44
(二) 提供的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及市场情况.....	44
二、公司生产及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52
(一) 公司组织构架图.....	52
(二) 公司生产产品及提供服务的流程.....	5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性要素.....	55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5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6
(三) 公司的资质及荣誉.....	59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60
(五) 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	60
(六) 员工情况.....	61
(七) 公司研发情况.....	62
(八) 生产经营场所.....	64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64
(一)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64
(二) 其他业务收入的构成.....	64

(三) 产品主要的消费群体.....	65
(四) 公司原料采购情况.....	66
(五)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6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8
(一) 采购模式.....	68
(二) 生产模式.....	68
(三) 销售模式.....	69
(四) 盈利模式.....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0
(一) 行业概况.....	70
(二) 行业规模与发展趋势.....	72
(三) 行业基本风险.....	81
(四) 行业竞争格局.....	8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一) 有限公司阶段.....	86
(二) 股份公司阶段.....	8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7
三、最近两年有关诉讼、仲裁及处罚情况.....	88
(一) 最近两年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88
(二)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8
(三)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8
四、公司的独立性.....	89
(一) 业务独立情况.....	89
(二) 资产完整及独立情况.....	89
(三) 人员独立情况.....	90
(四) 财务独立情况.....	90
(五) 机构独立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情况.....	91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91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91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92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92
(二) 对外担保情况.....	92
(三) 重大投资情况.....	92
七、关联交易情况.....	95
(一)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95
(二) 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9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9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96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9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97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97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98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98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99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9
(一) 董事变化情况.....	99
(二) 监事变化情况.....	10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10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1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0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11
(一) 审计意见.....	111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11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1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11
(二) 会计期间.....	111
(三) 营业周期.....	111
(四) 记账本位币.....	112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12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14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17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17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17
(十) 金融工具.....	118
(十一) 应收款项.....	122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124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24
(十四) 固定资产.....	127
(十五) 在建工程.....	128
(十六) 借款费用资本化.....	129
(十七) 无形资产.....	130
(十八) 资产减值.....	132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33
(二十) 职工薪酬.....	133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35
(二十二) 收入.....	136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37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
(二十五) 租赁.....	139
(二十六)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0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40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0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40
(二) 财务指标分析.....	141

(三)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变动情况.....	145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比例.....	146
(五) 营业毛利、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147
(六)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148
(七) 对外投资收益情况.....	150
(八) 非经常性损益.....	150
(九)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55
(十) 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55
(十一) 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73
(十二)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78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82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82
(二) 关联方交易.....	183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84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84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84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6
(一) 或有事项.....	186
(二) 承诺事项.....	186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86
(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6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6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8
(一) 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政策.....	188
(二) 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89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89
九、控股子公司情况.....	189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因素.....	189
(一)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189
(二) 技术更新和被替代风险.....	189
(三) 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190
(四) 未来主营业务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190
(五) 净资产持续减少甚至为负的风险.....	191
(六) 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191
(七)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19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4
三、律师声明.....	195
四、审计机构声明.....	196
五、评估机构声明.....	197
第六节 附件.....	198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东奇股份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奇有限、有限公司、苏州东奇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东奇	指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创投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引导基金	指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合称
股东会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的统称
公司章程、章程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事务所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挂牌	指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修正)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审计报告》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15]第2102号”的《审计报告》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信息产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科学技术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集成电路/IC	指	即 Integrated Circuit, 是把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 如电阻、电容、晶体管等, 以及这些元件之间的连线, 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调制解调器/MODEM	指	一种计算机硬件, 它能把计算机的数字信号翻译成可沿有线或无线传送的模拟信号, 而这些模拟信号又可被线路另一端的另一个调制解调器接收, 并译成计算机可懂的语言。这一简单过程完成了两台计算机间的通信。
专用集成电路/ASIC	指	即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 是按用户需要而专门设计制作的集成电路, 也称定制集成电路。
芯片系统/SoC	指	即 System on Chip, 也称芯片级系统、片上系统, 意指它是一个产品, 是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 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
短波	指	频率为 3~30MHz 的无线电波。无线广播中的短波(SW)频率范围我国规定为 2~24MHz。
中波	指	频率为 300kHz~3MHz 的无线电波
副载波	指	即 subcarrier, 是一种电子通信信号载波, 它携带在另一载波的上端, 从而, 两个信号能够同时有效传播。
调频	指	全称“频率调制”。使载波的瞬时频率按照所需传递信号的变化规律而变化的调制方法。
超短波	指	即 ultra-short wave, 亦称甚高频 (VHF) 波、米波 (波长范围为 1 米至 10 米), 频率从 30MHz 至 300MHz 的无线电波, 传播频带较宽, 短距离传播依靠电磁的辐射特性, 用于电视广播和无线话筒传送音频信号, 采用锐方向性的天线可补偿传输过程的衰减。
TETRA	指	即 Trans European Trunked Radio – 泛欧集群无线电, 现在已改为 Terrestrial Trunked Radio – 陆上集群无线电。数字集群通信系统是基于数字时分多址 (TDMA) 技术的专业移动通信系统, 该系统是 ETSI (欧洲通信标准协会) 为了满足欧洲各国的专业部门对移动通信的需要而设计、制订统一标准的开放性系统。
DMR	指	即 Digital Mobile Radio, 数字集群通信标准。是 ETSI (欧洲通信标准协会) 为了满足欧洲各国的中低端专业及商业用户对移动通信的需要而设计、制订的开放性标准。
dPMR	指	即 digital Private Mobile Radio, 是 ETSI 组织公开的数字对讲机标准。适用于商业、专业和公共安全用户的应用; dPMR 采用 6.25kHz FDMA 技术, 4FSK 调制方式、数据传输速率为 4.8kb/s。基于该技术, 后续相继制定出 NXDN、DCR 等标准。
NXDN	指	KENWOOD、ICOM 针对美国市场联合制定的数字对讲机标准。
NDR	指	即 Narrow Digital Radio 窄带数字对讲机标准, 由 DRA 联盟 (数字对讲机企业标准联盟) 正在制定的开放的数字对讲机标准
P25 标准	指	Project 25 的简称, 由美国国际公共安全通信官员协会 (APCO), 国家电信管理者协会 (NASTD) 和联邦政府

		用户与电信工业协会 (TIA, 一个公认的标准化机构) 合作制定推行的, 提供给各无线电业者遵循, 它也是同时被提出到 ITU 成为全球开放的数字通讯标准之一。
PDT 标准	指	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的集群通信标准, 着眼未来数字对讲技术发展之方向, 可满足多数集群通信行业用户的需求。PDT 标准充分考虑了中国国情, 对国际上的成熟标准技术 (如 Tetra、P25、DMR、MPT1327 等) 进行了借鉴及创新设计, 遵循高性价比、安全保密、大区制、可扩展和向后兼容的五大原则, 有效的解决了多种应急通信网融合通信的问题。
超窄带	指	是一种新型传输技术, 其核心思想是使传送码元“0”和“1”的波形差别更小, 并压缩已经调制波形的带宽, 利用极窄的通带快速传输信息。
AM	指	即调幅, 英文是 Amplitude Modulation (AM)。调幅也就是通常说的中波, 范围在 530---1600KHz。调幅是用声音的高低变为幅度的变化的电信号。
猝发通信	指	亦称突发通信, 是将信息以高速率数据方式随机突发的无线电通信。由于通信信号在传输过程中暴露的时间很短, 降低了通信信号被侦察、截获的概率, 从而提高了通信系统的抗干扰能力。
无线传感器网络	指	即 Wireless Sensor Networks, WSN, 是一种分布式传感网络, 它的末梢是可以感知和检查外部世界的传感器。WSN 中的传感器通过无线方式通信, 因此网络设置灵活, 设备位置可以随时更改, 还可以跟互联网进行有线或无线方式的连接。通过无线通信方式形成的一个多跳自组织网络。
MAC	指	即 Multiple Access Control 多路访问控制亦或是 Medium Access Control 介质访问控制。MAC 协议决定了节点什么时候允许发送分组, 而且通常控制对物理层的所有访问。
自组网	指	一种移动通信和计算机网络相结合的网络, 网络的信息交换采用计算机网络中的分组交换机制, 用户终端是可以移动的便携式终端, 自组网中每个用户终端都兼有路由器和主机两种功能。
COFDM	指	Coded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 编码正交频分复用
LDPC	指	Low Density Parity Code, 低密度奇偶校验
DB	指	DeciBel, 分贝
国家凯尔实验室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凯尔实验室
EBPSK	指	Extended Binary Phase Shift Keying, 扩展的二元相移键控
UNB	指	Ultra Narrow Band, 超窄带
MPPSK	指	M-ary Phase Position Shift Keying 多元位置相移键控
CP- EBPSK	指	Extended Binary Phase Shift Keying with Continuous Phase, 随机级别的连续相位扩展二元相移键控
ABSK	指	Asymmetric Binary Phase Shift Keying, 不对称二元相移键控

MIMO	指	Multiple-Input Multiple-Output, 多入多出技术。指在发射端和接收端分别使用多个发射天线和接收天线, 使信号通过发射端与接收端的多个天线传送和接收, 从而改善通信质量。
ICT	指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即信息和通信技术, 是电信服务、信息服务、IT 服务及应用的有机结合
全双工	指	即 Full Duplex, 是通信传输的一个术语。通信允许数据在两个方向上同时传输, 它在能力上相当于两个单工通信方式的结合。全双工指可以同时(瞬时)进行信号的双向传输(A→B 且 B→A)。指 A→B 的同时 B→A, 是瞬时同步的。
板卡	指	一种印制电路板, 简称 PCB 板, 制作时带有插芯, 用来控制硬件的运行, 比如显示器、采集卡等设备, 安装驱动程序后, 即可实现相应的硬件功能。
模块	指	电路中将分立元件组成的电路重新塑封称为模块。它和 IC 本质上没什么区别, 只是一般模块适用于大功率电路, 是“半集成电路”而且内面可能含有 IC, 而 IC 刚好是全集成电路。模块通常是由多种 IC 组成的具有某种功能的器件或集成电路板。
海能达	指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中兴、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科7所、15所、20所、27所、36所、54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7研究所、第15研究所、第20研究所、第27研究所、第36研究所、第54研究所
电子13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13研究所
航天501所、504所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五研究院501所、504所
中船705所、724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总公司705研究所、724研究所
福建8400厂	指	国营8400厂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世纪互联	指	世纪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中金数据	指	中金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万国数据	指	万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金蝶	指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IBM	指	IBM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 或万国商业机器公司
戴尔	指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Oracle	指	甲骨文股份有限公司(甲骨文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国网公司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南网公司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社科院	指	中国社会科学院
省科技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无锡芯响科技	指	无锡芯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上华	指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和舰科技	指	和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东软载波	指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SI	指	艾萨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鼎桥通信	指	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瑞晟微电子	指	瑞晟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Intel	指	英特尔公司
AMD	指	AMD公司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 1、公司名称：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姚平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10月25日
- 4、股份公司变更日期：2013年4月3日
- 5、注册资本：1330万元人民币
- 6、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林泉街399号
- 7、邮编：215123
- 8、公司电话：0512-62997136
- 9、公司传真：0512-62997136
- 10、董事会秘书：李继娟
- 11、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大类中的通信设备制造（C392）。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信设备制造（C39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信设备（18111010）。
- 12、主要业务：公司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
- 13、组织机构代码：56427496-3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票
- 4、每股面值：1.00 元
- 5、股票总量：13,300,000 股
- 6、挂牌日期：【】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业务规则》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3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限售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
1	江苏东奇	—	7,567,700	56.900%	否	2,522,566
2	中新创投	—	1,534,687	11.539%	否	1,534,687
3	姚平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960,925	7.2250%	否	240,231
4	引导基金	—	460,313	3.461%	否	460,313
5	白军祥	—	339,150	2.550%	否	339,150
6	张树林	—	226,100	1.700%	否	226,100
7	张友芳	监事会主席	226,100	1.700%	否	56,525
8	宋里环	—	199,500	1.500%	否	66,500
9	袁有红	—	169,575	1.275%	否	169,575
10	吴晓凡	—	169,575	1.275%	否	169,575
11	戚晨皓	—	135,660	1.020%	否	135,660
12	李东江	—	133,000	1.000%	否	44,333
13	向廷开	—	113,050	0.850%	否	113,050
14	赵海国	—	113,050	0.850%	否	113,050
15	陆明生	—	113,050	0.850%	否	113,050
16	冯熳	—	101,745	0.765%	否	101,745
17	周明江	董事、副总经理	66,500	0.500%	否	16,625
18	刘世贵	监事	60,116	0.452%	否	15,029
19	毛亚寅	—	56,525	0.425%	否	56,525
20	孙友祥	—	56,525	0.425%	否	56,525
21	纪伟	—	56,525	0.425%	否	56,525
22	但吉兵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6,525	0.425%	否	14,131
23	何峰	—	45,220	0.340%	否	45,220

24	史亚光	监事、核心技术 人员	50,008	0.376%	否	12,502
25	王继武	核心技术人员	50,008	0.376%	否	50,008
26	吴金铃	—	43,225	0.325%	否	43,225
27	刘晓峰	董事	40,565	0.305%	否	10,141
28	翟大鹏	—	33,250	0.250%	否	33,250
29	苏建峰	—	33,250	0.250%	否	33,250
30	韩雪刚	—	27,398	0.206%	否	9,132
31	钱程伟	—	20,615	0.155%	否	20,615
32	李继娟	董事会秘书	20,615	0.155%	否	5,153
33	赵 芹	—	19,950	0.150%	否	6,650
合计			13,300,000	100.00%	—	6,890,616

三、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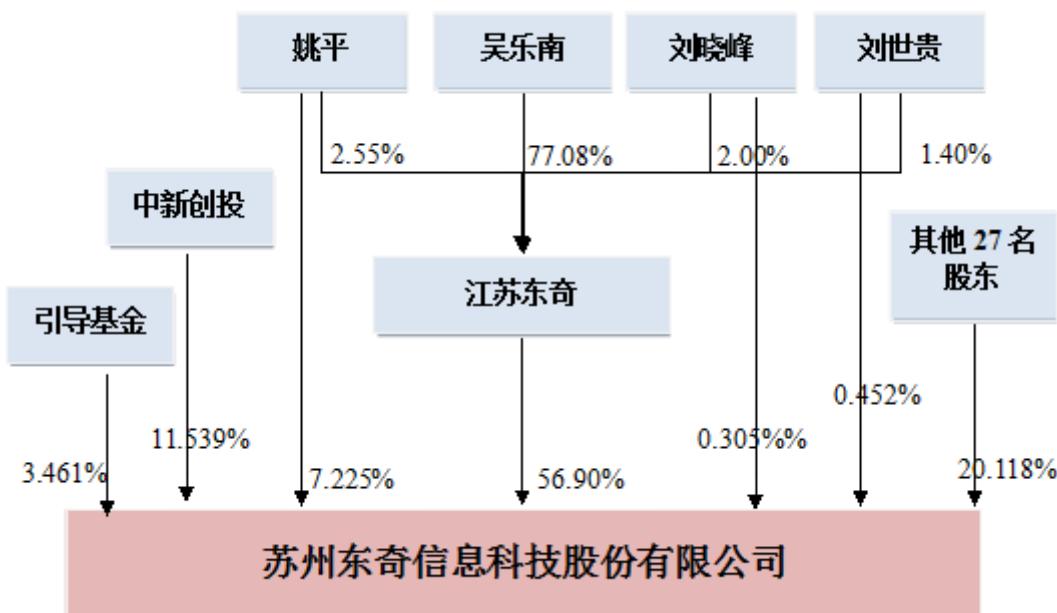
1、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	(0512) 62938523
传真：	(0512) 62938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	常伦春
项目组成员：	姜超尚、王名翔、刘诗乡、徐琰
2、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汪翔
地址：	苏州市三香路 999 号非矿院大楼 13 层
联系电话：	(0512) 68620260
传真：	(0512) 68700889
经办律师：	康思思、苏小兵

3、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住邦2000一号楼东区2008
联系电话:	(010) 85866870
传真:	(010) 85866877
经办注册会计师:	周余俊、徐源
4、评估机构: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1-13 层
联系电话:	(010) 88395166
传真:	(010) 88395166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亮、姜永成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 58598980
传真:	(010) 58598977
6、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 63889513
传真:	(010) 63889514

四、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的情况

江苏东奇系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之一，持有苏州东奇股份 7,56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90%，系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15,445,492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43.86% 的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姚平女士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0,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3%，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510,310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1.45% 的股权；二人系夫妻关系并合计持有公司 52.54% 的股份，可以对公司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吴乐南：男，195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职称。1969 年 11 月至 1976 年 10 月，任山西长虹机械厂工人；1976 年 11 月至 1978 年 2 月，任南京大桥机器厂工人；1978 年 3 月至 1982 年 1 月，就读于南京航空学院雷达与电子对抗专业；1982 年 3 月至 1984 年 8 月，任南京

大桥机器厂技术员；1984年9月至1987年3月，就读于南京航空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1987年5月至2000年4月，历任东南大学无线电工程系数字信号处理实验室主任、数字信号处理研究室副主任兼党支部书记、信息工程教研室主任、无线电工程系副主任兼东南大学多媒体技术研究所所长；1990-1997年在职取得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博士学位；1997年被增列为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博士生导师；2000年1月至今任江苏省数码技术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3月26日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姚平：女，195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职称。1980年8月至1987年2月，历任国营第528厂机动处、测量仪表处技术员；1987年3月至1991年1月，历任国营第528厂质量管理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1年2月至1994年12月，历任国营第528厂10车间主任、数控分厂副厂长、厂长；1995年1月至1997年2月，任中国东方数控公司南京制造部总经理；1997年3月至2004年2月，任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质量检验处处长；2004年3月至2008年2月，任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3月至2015年5月，历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6月起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3月26日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江苏东奇	控股股东	7,567,700	56.900%	境内法人	不存在
2	中新创投	持股5%以上股东	1,534,687	11.539%	境内法人	不存在
3	姚平	实际控制人	960,925	7.225%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4	引导基金	前十名股东	460,313	3.461%	境内法人	不存在

5	白军祥	前十名股东	339,150	2.55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6	张树林	前十名股东	226,100	1.7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7	张友芳	前十名股东	226,100	1.7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8	宋里环	前十名股东	199,500	1.5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9	袁有红	前十名股东	169,575	1.275%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10	吴晓凡	前十名股东	169,575	1.275%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11,853,625	89.13%	-	

2、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1) 江苏东奇

名称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000000048734
法定代表人	刘晓峰
成立日期	2000 年 01 月 06 日
注册资本	2003.85 万元
住所	南京市长江后街 6 号
经营范围	软件设计、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研发、制造，系统集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力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中新创投

名称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594000001311
法定代表人	林向红
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73,000 万元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9 楼 2 层 235 室
经营范围	高新技术企业的直接投资，相关产业的创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管理公司的发起与管理；企业收购、兼并、重组、上市策划，企业管理咨询；

	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及其相关业务；主营业务以外的其他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中新创投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	173,000	100%
合计	/	173,000	100%

注：中新创投为私募投资基金，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为其管理人。其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相关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

（3）引导基金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事证号	132050000698
法定代表人	李亦农
开办资金	817 万元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月亮湾路 10 号慧湖大厦 A 座 10 楼
宗旨和业务范围	整合资源、创新服务，对中小企业实施培育、培养，推动其发展壮大。 为区内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服务、重点企业服务、人才创新创业服务、资源信息服务等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
举办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注：引导基金的经费来源为全额拨款，其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暂行办法》第二条和《备案办法》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经核查，江苏东奇系吴乐南、姚平控股并实际控制的企业。除上述以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其他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

东奇有限系由江苏东奇、姚平、白军祥、张树林、张友芳、袁有红、吴晓凡、向廷开、赵海国、陆明生、毛亚寅、黄代宏、孙友祥和纪伟共同出资设立。

2010年10月12日，江苏新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苏新验字[2010]214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9月2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的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04万元整。

2010年10月25日，苏州工业园区工商局向东奇有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94000176214）。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资本	实收资本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东奇	523.60	47.60	77.00%	货币
2	姚 平	54.40	54.40	8.00%	货币
3	白军祥	20.40	20.40	3.00%	货币
4	张树林	13.60	13.60	2.00%	货币
5	张友芳	13.60	13.60	2.00%	货币
6	袁有红	10.20	10.20	1.50%	货币
7	吴晓凡	10.20	10.20	1.50%	货币
8	向廷开	6.80	6.80	1.00%	货币
9	赵海国	6.80	6.80	1.00%	货币
10	陆明生	6.80	6.80	1.00%	货币
11	毛亚寅	3.40	3.40	0.50%	货币
12	黄代宏	3.40	3.40	0.50%	货币
13	孙友祥	3.40	3.40	0.50%	货币
14	纪 伟	3.40	3.40	0.50%	货币
合计		680.00	204.00	100.00%	—

2、有限公司变更实收资本

2010年12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由江苏东奇以专利技术出资476万元。

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以2010年7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宁德威评

报字（2010）136号《评估报告》对江苏东奇出资的专利技术“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专利号为ZL200410064681.4）进行评估，评估价值为476万。江苏东奇已与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21日就出资的专利技术办妥转让手续。

2010年12月21日，江苏瑞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第二期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苏瑞远验字（2010）第E-05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2月2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680万元，其中江苏东奇货币出资47.6万元，专利技术出资476万元，其余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按照当时《公司法》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股东缴纳出资后，必须经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江苏东奇以专利权出资履行程序符合当时《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2011年1月4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江苏东奇	47.60	77.00%	货币
		476.00		专利技术
2	姚平	54.40	8.00%	货币
3	白军祥	20.40	3.00%	货币
4	张树林	13.60	2.00%	货币
5	张友芳	13.60	2.00%	货币
6	袁有红	10.20	1.50%	货币
7	吴晓凡	10.20	1.50%	货币
8	向廷开	6.80	1.00%	货币
9	赵海国	6.80	1.00%	货币

10	陆明生	6.80	1.00%	货币
11	毛亚寅	3.40	0.50%	货币
12	黄代宏	3.40	0.50%	货币
13	孙友祥	3.40	0.50%	货币
14	纪伟	3.40	0.50%	货币
合计		68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20日，江苏东奇与戚晨皓、冯熳、张士凯、何峰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东奇有限8.16万元股权（占总股本1.2%）、6.12万元股权（占总股本0.9%）、3.4万元股权（占总股本0.5%）、2.72万元股权（占总股本0.4%）以0元价格转让于上述四人。同日，公司股东会一致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并对公司章程作了相应变更。

2011年10月16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江苏东奇	503.20	74.00%
2	姚平	54.40	8.00%
3	白军祥	20.40	3.00%
4	张树林	13.60	2.00%
5	张友芳	13.60	2.00%
6	袁有红	10.20	1.50%
7	吴晓凡	10.20	1.50%
8	戚晨皓	8.16	1.20%
9	向廷开	6.80	1.00%
10	赵海国	6.80	1.00%
11	陆明生	6.80	1.00%
12	冯熳	6.12	0.90%
13	毛亚寅	3.40	0.50%

14	黄代宏	3.40	0.50%
15	孙友祥	3.40	0.50%
16	纪伟	3.40	0.50%
17	张士凯	3.40	0.50%
18	何峰	2.72	0.40%
合计		68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11月16日，经股东会一致决议：（1）新增注册资本120万元。其中，中新创投作为新股东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500万元（92.31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07.6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引导基金作为新股东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150万元（27.6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22.3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以资本公积53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从800万元增至1,33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1月29日，江苏瑞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瑞远验字（2012）E-00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月17日，中新创投、引导基金出资已到位。

2012年1月30日，江苏瑞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瑞远验字（2012）E-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月30日，有限公司已将资本公积53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330万元。

2012年2月6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江苏东奇	836.5700	62.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平	90.4400	6.800%
4	引导基金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11.3050	0.850%
14	冯 煣	10.1745	0.765%
15	纪 伟	5.6525	0.425%
16	毛亚寅	5.6525	0.425%
17	黄代宏	5.6525	0.425%
18	孙友祥	5.6525	0.425%
19	张士凯	5.6525	0.425%
20	何 峰	4.5220	0.340%
合计		1,330.00	100.00%

注：1、苏州东奇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自然人股东尚未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也未履行代缴代扣义务。对此，相关股东出具《个人所得税缴纳承诺书》，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本人补缴相应税款时，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费用，以避免给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

2、此次增资，中新创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公司所有股东共同签订了《苏州工业园区科技领军人才创业计划投资协议》，上述协议中第六条约定了投资者的优先权，包括“财务检查权”、“优先分红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权”、“强制清算权”、“优先清偿权”等特别约定事项（以下简称为特别条款）。增资协议由各方本着意思自治的原则自愿订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特殊条款未实际履行。

2015年9月，原协议各方签订了《关于<苏州工业园区科技领军人才创业工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一、《投资协议》自东奇科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材料时终止履行；若东奇科技中止或放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计划，或者东奇科技挂牌申请被否决，或者东奇科技挂牌申报材料被撤回，或者挂牌申请文件提交之日起12个月内尚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批文，则《投资协议》效力自行恢复，且甲乙双方对失效期间有关的相应权力具有追溯力，

有关期间自动顺延。二、如东奇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则《投资协议》终止履行。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4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一致决议，同意江苏东奇将所持有的东奇有限股权中各转让5.0008万元给史亚光、王继武、沈正达，各转让4.3225万元股权给吴锋、吴金铃，各转让3.3250万元股权给陈耀闯、翟大鹏、苏建峰、陈林，各转让2.0615万元股权给姚宗宝、钱程伟、李继娟，将4.0565万元股权转让给刘晓峰，将6.0116万元股权转让给刘世贵；同意张士凯将其持有5.6525万元股权转让给但吉兵；公司章程作相应变更。同日，上述各方就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上股权转让价格均为1:1。

2013年3月12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1	江苏东奇	783.3700	58.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平	90.4400	6.800%
4	引导基金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11.3050	0.850%
14	冯熳	10.1745	0.765%
15	刘世贵	6.0116	0.452%
16	毛亚寅	5.6525	0.425%

17	黄代宏	5.6525	0.425%
18	孙友祥	5.6525	0.425%
19	纪伟	5.6525	0.425%
20	但吉兵	5.6525	0.425%
21	史亚光	5.0008	0.376%
22	王继武	5.0008	0.376%
23	沈正达	5.0008	0.376%
24	何峰	4.5220	0.340%
25	吴峰	4.3225	0.325%
26	吴金铃	4.3225	0.325%
27	刘晓峰	4.0565	0.305%
28	陈耀闯	3.325	0.250%
29	翟大鹏	3.325	0.250%
30	苏建峰	3.325	0.250%
31	陈林	3.325	0.250%
32	姚宗宝	2.0615	0.155%
33	钱程伟	2.0615	0.155%
34	李继娟	2.0615	0.155%
合计		1,330.00	100.00%

6、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3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由东奇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东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意整体变更设立后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东奇有限净资产为基础进行确定。

2013年1月3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13]第002637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13,565,882.85元。

2013年2月1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3）第1064号《资产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为1,482.30万元。

2013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3,565,882.85元按1.02: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1,33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部分共计265,882.85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同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并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3年3月2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3]第000069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出资情况进行审验。

2013年4月3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东奇	净资产	7,833,700	58.900%
2	中新创投	净资产	153,4687	11.539%
3	姚平	净资产	904,400	6.800%
4	引导基金	净资产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净资产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净资产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净资产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净资产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净资产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净资产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净资产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净资产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净资产	113,050	0.850%
14	冯熳	净资产	101,745	0.765%
15	刘世贵	净资产	60,116	0.452%
16	但吉兵	净资产	56,525	0.425%

17	毛亚寅	净资产	56,525	0.425%
18	黄代宏	净资产	56,525	0.425%
19	孙友祥	净资产	56,525	0.425%
20	纪伟	净资产	56,525	0.425%
21	史亚光	净资产	50,008	0.376%
22	王继武	净资产	50,008	0.376%
23	沈正达	净资产	50,008	0.376%
24	何峰	净资产	45,220	0.340%
25	吴锋	净资产	43,225	0.325%
26	吴金铃	净资产	43,225	0.325%
27	刘晓峰	净资产	40,565	0.305%
28	陈耀闯	净资产	33,250	0.25%
29	翟大鹏	净资产	33,250	0.25%
30	苏建峰	净资产	33,250	0.25%
31	陈林	净资产	33,250	0.25%
32	姚宗宝	净资产	20,615	0.155%
33	钱程伟	净资产	20,615	0.155%
34	李继娟	净资产	20,615	0.155%
合计			13,300,000	100.00%

注：2014年1月22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文件（国资复【2014】10号），同意股份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即：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13,300,000股，其中中新创投持有1,534,687股，占总股本11.539%；引导基金持有460,313股，占总股本3.461%。**如股份公司在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应加注“SS”标识。**

7、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4日，股东姚宗宝、陈林分别以2.0615万元、3.325万元的价格转让20,615股、33,250股于姚平，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4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认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公司章程作相应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东奇	7,833,700	58.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 平	958,265	7.205%
4	引导基金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113,050	0.850%
14	冯 煣	101,745	0.765%
15	刘世贵	60,116	0.452%
16	但吉兵	56,525	0.425%
17	毛亚寅	56,525	0.425%
18	黄代宏	56,525	0.425%
19	孙友祥	56,525	0.425%
20	纪 伟	56,525	0.425%
21	史亚光	50,008	0.376%
22	王继武	50,008	0.376%
23	沈正达	50,008	0.376%
24	何 峰	45,220	0.340%
25	吴 锋	43,225	0.325%
26	吴金铃	43,225	0.325%

27	刘晓峰	40,565	0.305%
28	陈耀闯	33,250	0.250%
29	翟大鹏	33,250	0.250%
30	苏建峰	33,250	0.250%
31	钱程伟	20,615	0.155%
32	李继娟	20,615	0.155%
合计		13,300,000	100.00%

8、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10日，股东陈耀闯、吴锋分别以3.325万元、4.3225万元将持有的33,250股、43,225股转让给姚平，并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2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认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公司章程作相应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东奇	7,833,700	58.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 平	1,034,740	7.780%
4	引导基金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113,050	0.850%
14	冯 煣	101,745	0.765%

15	刘世贵	60,116	0.452%
16	毛亚寅	56,525	0.425%
17	黄代宏	56,525	0.425%
18	孙友祥	56,525	0.425%
19	纪伟	56,525	0.425%
20	但吉兵	56,525	0.425%
21	史亚光	50,008	0.376%
22	王继武	50,008	0.376%
23	沈正达	50,008	0.376%
24	何峰	45,220	0.340%
25	吴金铃	43,225	0.325%
26	刘晓峰	40,565	0.305%
27	翟大鹏	33,250	0.250%
28	苏建峰	33,250	0.250%
29	钱程伟	20,615	0.155%
30	李继娟	20,615	0.155%
合计		13,300,000	100.00%

9、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9日，股东沈正达与姚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5.0008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50,008股。2015年3月1日，黄代宏与姚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56,525股。

2015年3月31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股权转让进行确认，并变更公司章程。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东奇	7,833,700	58.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平	1,141,273	8.5810%
4	引导基金	904,400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袁有红	169,575	1.275%
9	吴晓凡	169,575	1.275%
10	戚晨皓	135,660	1.020%
11	向廷开	113,050	0.850%
12	赵海国	113,050	0.850%
13	陆明生	113,050	0.850%
14	冯 慢	101,745	0.765%
15	刘世贵	60,116	0.452%
16	毛亚寅	56,525	0.425%
17	孙友祥	56,525	0.425%
18	纪 伟	56,525	0.425%
19	但吉兵	56,525	0.425%
20	史亚光	50,008	0.376%
21	王继武	50,008	0.376%
22	何 峰	45,220	0.340%
23	吴金铃	43,225	0.325%
24	刘晓峰	40,565	0.305%
25	翟大鹏	33,250	0.250%
26	苏建峰	33,250	0.250%
27	钱程伟	20,615	0.155%
28	李继娟	20,615	0.155%
合计		13,300,000	100.00%

10、股份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2日，姚平以13.3万元、2.7398万元、1.995万元的价格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133,000股转让给李东江、27,398股转让给韩雪刚、19,950股转让给赵芹，并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江苏东奇以19.95万元、6.65

万元的价格与杨伟、周明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公司199,500股、66,500股。

2015年5月20日，杨伟以19.95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199,500股于宋里环，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6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确认，并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东奇	7,567,700	56.900%
2	中新创投	1,534,687	11.539%
3	姚平	960,925	7.2250%
4	引导基金	460,313	3.461%
5	白军祥	339,150	2.550%
6	张树林	226,100	1.700%
7	张友芳	226,100	1.700%
8	宋里环	199,500	1.500%
9	袁有红	169,575	1.275%
10	吴晓凡	169,575	1.275%
11	戚晨皓	135,660	1.020%
12	李东江	133,000	1.000%
13	向廷开	113,050	0.850%
14	赵海国	113,050	0.850%
15	陆明生	113,050	0.850%
16	冯漫	101,745	0.765%
17	周明江	66,500	0.500%
18	刘世贵	60,116	0.452%
19	毛亚寅	56,525	0.425%
20	孙友祥	56,525	0.425%
21	纪伟	56,525	0.425%

22	但吉兵	56,525	0.425%
23	何 峰	45,220	0.340%
24	史亚光	50,008	0.376%
25	王继武	50,008	0.376%
26	吴金铃	43,225	0.325%
27	刘晓峰	40,565	0.305%
28	翟大鹏	33,250	0.250%
29	苏建峰	33,250	0.250%
30	韩雪刚	27,398	0.206%
31	钱程伟	20,615	0.155%
32	李继娟	20,615	0.155%
33	赵 芹	19,950	0.150%
合计		13,300,000	100.0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吴乐南,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 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姚平,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 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边洪爱, 女, 1976年11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 就职于维德建材(苏州)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 2001年8月至2012年4月, 就职于威卡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 2012年4月至2014年4月, 任维林光电(苏州)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2014年10月至今, 任苏州工业园区元禾原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4年12月2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 任期至2016年3月25日。

刘晓峰, 男, 1966年7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1992 年至 1995 年任南京机床厂总工长；1995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江苏省委农村工作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1997 年至 1999 年，任南京维达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 年至 2010 年，任南京永和创业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5 年 6 月 12 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杨伟，男，1969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科员；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长城证券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交易部经理兼业务拓展部经理；2000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民族路营业部项目经理、创新业务部经理。2015 年 6 月 12 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周明江，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 9 月至 1993 年 9 月，历任青岛利勃海尔电冰箱总厂研究所设计员、处长助理；1993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历任海尔梅洛尼（青岛）洗衣机事业部开发部长、部长；200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青岛澳柯集团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青岛澳柯玛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澳柯玛生活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及党支部书记、青岛澳柯玛太阳能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担任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 27 日起，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 12 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但吉兵，男，198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艾萨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ASIC 客户工程师（ASIC Customer Engineer）；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统设计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技术总监助理、系统设计部经理；2015 年 5 月辞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15 年 6 月 12 日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技术总监助理、系统设计部经理，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二）监事

张友芳，女 197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苏州大学附属中学化学教师；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第三中学化学教师、校办干事；2006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历任东南大学苏州研究院行政助理、科技发展部副部长、科技发展部部长；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苏州独墅湖科教发展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内控主管；2015 年 7 月至今，任苏州卓智众创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3 月 26 日起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 3 年，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刘世贵，男，195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6 年 2 月入伍南京军区，历任战士、班长、排长、副连长、参谋、副团长、南京军区空军参谋、科长等职；2001 年 3 月至今，部队转业，就职于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辞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2015 年 6 月 12 日起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史亚光，男，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广东欧珀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工程师；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3 年 3 月 26 日起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硬件开发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任期 3 年，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设高级管理人员三名，聘任姚平为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周明江为副总经理，李继娟为董事会秘书。

姚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 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周明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李继娟，女，198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9月至2006年6月，任昆山莎美娜制衣有限公司(上海Lita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网站编辑；2006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昆山科冠电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出纳兼人事助理；2007年3月至2011年3月，任苏州爱斯鹏药物研发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兼出纳；2011年4月至2013年3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经理、人事经理兼出纳；2013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2015年8月5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2016年3月25日。

六、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36.30	1,177.59	1,312.66
负债合计(万元)	98.16	124.60	45.6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38.15	1,052.99	1,267.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38.15	1,052.99	1,267.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0.71	0.79	0.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71	0.79	0.95
资产负债率(%)	9.47	10.58	3.48
流动比率(倍)	42.49	59.09	44.28
速动比率(倍)	30.36	48.51	33.76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	56.52	500.07
净利润(万元)	-114.84	-214.04	-82.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4.84	-214.04	-8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76	-259.64	-285.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76	-259.64	-285.65

毛利率 (%)	-	6.76	0.84
净资产收益率 (%)	-11.54	-18.45	-6.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4.92	-21.40	-17.9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6	-0.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6	-0.06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	0.25	2.09
存货周转率 (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4.53	-147.33	-159.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7	-0.11	-0.12

注：

(一)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text{ 股收}$$

$$S = S_0 + S_1 + S_i S_0 \text{ 收益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期}$$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内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

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1} / \text{收益益数} \cdot \text{月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 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三) 其他说明

- 1、2015 年 1-6 月，公司未实现销售收入，因而当期营业收入、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不适用。
-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无余额，因而存货周转率指标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其用途

(一) 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专业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

在信息传输领域，数字化是一个不可避免的趋势，大多数物理信道都是模拟的，必须把数字化信息调制成模拟信号才能通过信道传输，因此，不管采用什么形式或制式，调制解调器（MODEM）必不可少。

公司近期主要从事调制解调通信技术相关的硬件板卡、模块、通信系统的开发和销售，主要产品和服务集中在应急服务、工业与民用、军工防务三大板块。未来，公司的目标产品是具有源头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通用（从有线到无线、从近距到远程、从超窄带到宽带、从超长波到光波）、可编程、可定制、系列化的单片高效 MODEM 的专用集成电路（ASIC）芯片直至芯片系统（SoC: System on Chip，又称片上系统）。

(二) 提供的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及市场情况

公司的现有产品为各类军民用高效可靠通信的板卡、模块（芯片尚未量产），以及短波船联网系统、超短波车联网系统和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等。其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应急服务、工业与民用、军工防务三大板块：

应用领域	研发产品
应急服务产品	短波船联网系统
	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
	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
	调频副载波数据广播系统
工业与民用产品	电力载波通信产品
	超短波通信/数字对讲机
	向下兼容的数字调幅收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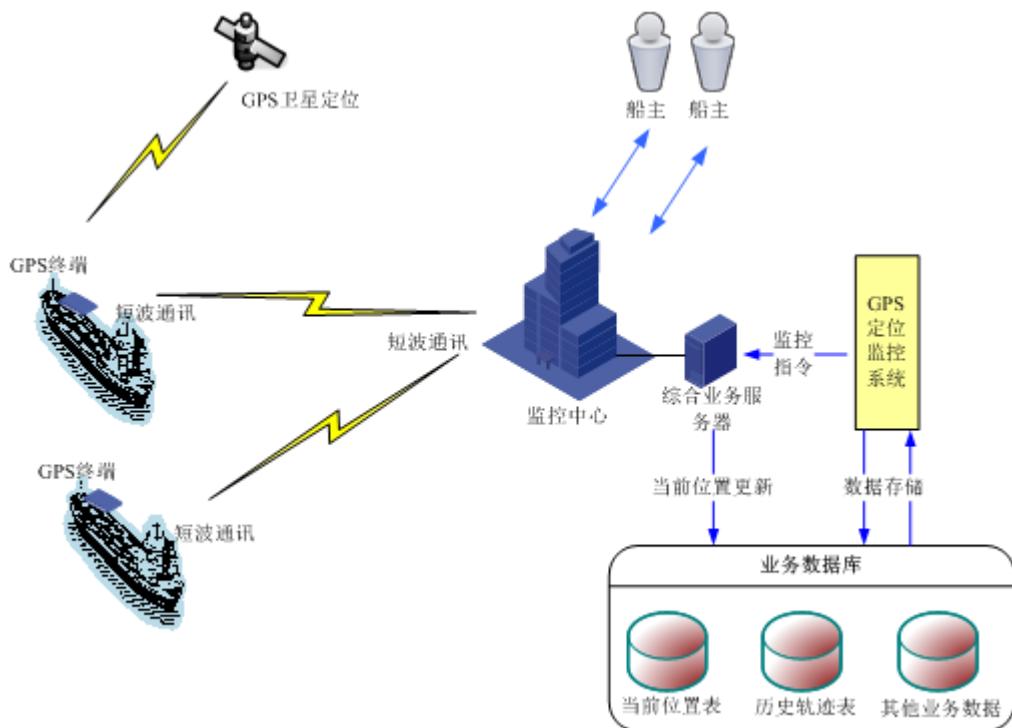
应用领域	研发产品
	高速猝发通信/无线传感网
军工防务产品	超长波/长波/中长波通信提速
	短波抗干扰顽存通信
	微波/毫米波/卫星通信提速
	后勤车队自组网通信与指挥系统

公司的部分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应急服务产品

(1) 短波船联网系统

本产品为远海船舶信息服务与监控指挥系统提供了一种技术手段，使得传统模拟短波单边电台能够实现多媒体数字传输，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构建海上移动物联网，或船联网，其应用示意如图：



根据 2012 年 5 月 23 日我国农业部渔业船舶检验局首次发布的《全国海洋渔船安全技术状况报告》指出，我国渔船总数为 106.9 万艘，其中海洋渔船为 30.26 万艘，市场容量为 6~20 亿元，加之每条船每年 3000 元的服务费，仅广东 3.7 万艘深水渔船每年即可收取 1.1 亿元服务费。公司该产品已通过当地相关企业海试 3 年，技术指标国内领先，现已小批量装船试用。产品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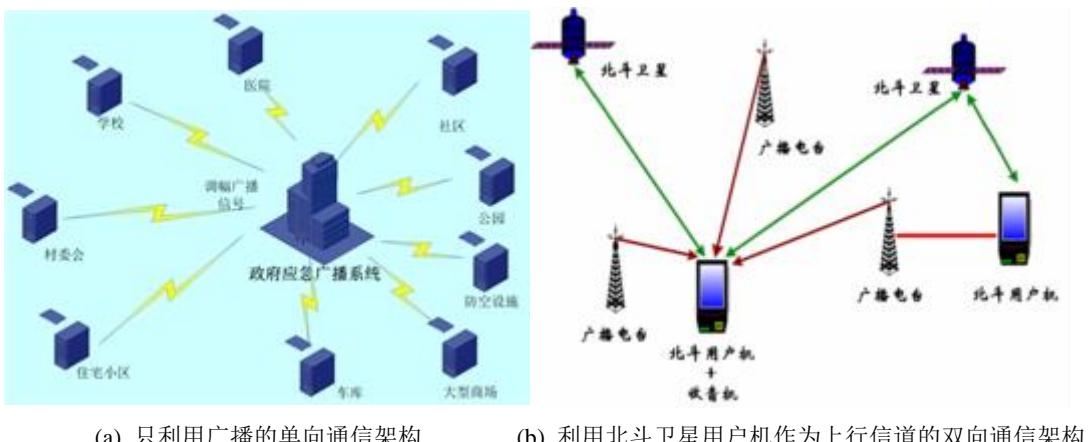
- ①基于软件无线电技术，实现在 2.3kHz~6kHz 带宽下模拟电台话带传输速率 400bps~16kbps，更高带宽的系统可定制软件；
- ②可传输语音、图片、文本、传真等多媒体格式；
- ③历经 3 年装船海试，最远试验的通信距离已达 730 公里；
- ④为实现船舶、船岸信息一体化和海上船舶电台与陆地固话网、移动电话网、甚至互联网的融合以及“军民融合”提供了基础手段。



海上移动物联网（远海船联网）实际运行场景

（2）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

该系统旨在直接利用现有的模拟广播基础播控设施和资源，实现定点、定向传输音频、文本、图片等多媒体格式信息，而无需对现行模拟 AM 体制和广播发射机做任何改动。



惠农信息服务与应急广播系统架构示意



(a) 接收系统产品照片

(b) 可自动启动“大喇叭”的音频控制器

惠农信息服务与应急广播接收终端架构

该系统产品于2013年5月通过了由江苏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组织的专家鉴定，包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副总工程师朱峰在内的鉴定委员会认为，该成果是一项符合我国国情的实用新技术，具有技术应用的独创性和创新性，填补了国内空白。

该产品系统已在江苏省常熟市康博村和苏家尖村实际运行；广播发射平台软件和接收平台软件都通过了中国赛宝实验室的检测，音频选择器则通过了苏州市尚科产品检测中心的检测；2013年获江苏省军民结合科技创新三等奖；2014年12月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编撰的《中国应急产品推荐指南》，供政府和部队应急管理主管部门采购；2015年1月获江苏省广播电影电视协会颁发的科技创新二等奖。

（3）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

本系统支持数字语音、图像、短信、传真等多媒体混合数据格式，用纯软件实现了模拟电台的数字化改造。以短波电台作为信息发布平台，以民防应急指挥中心为信息来源支撑，以广播覆盖范围内的各个接收终端为信息接收与播报平台，完整组建了自成体系的“民防应急指挥多媒体系统”的应用平台，做到平时自用、突发事件急用；社会效益为主、经济效益（部分收费广告，例如三农资信息、海洋渔船应急等）为辅。特色在于：

- ①本系统无需占用其它资源，即可实现对信号接收区域的控制，通过地址码选择接收区域，达到统一部署、统一指挥的目的；
- ②本系统不仅保证现有体制和设备不变，不占用网络和新的频谱资源，且大量利用已有基础设施，因此实施成本极低，效果显著；
- ③日常信息发布可以正常进行，一旦紧急情况发生，系统可以全部或者部分

切换到应急信息播放状态，接收民防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调度；

④信息接收方的延伸可充分依托城市民防警报系统，现存并即将恢复的农村有线广播系统，城市社区、小区、商场、医院的背景音乐系统，大、中、小学的广播系统，厂矿、办公楼等自有背景广播系统等，为广域、无缝的无线覆盖提供一种高效廉价的应用模式；

⑤实现民防系统内部的组网，配合多媒体终端即可以迅速部署应急指挥网络，实现统一调度。同时，本系统无需依赖于现有的电信网络资源，同时能够尽可能利用现有的多媒体接收终端实现播放。本产品只要结合短波电台，部署相对方便、廉价，具备良好的通用性和可扩展性。

本系统可直接与各级民防系统的各种模拟通信话语对接，一举将现役的短波单边带电台直接升级为多媒体数据终端。“模拟电台通信业务数字化改造”已于2011年通过南京军区装备部组织的专家鉴定，并获得军队科技进步奖，技术方案已得到军民用户的验证与认可。



民防应急指挥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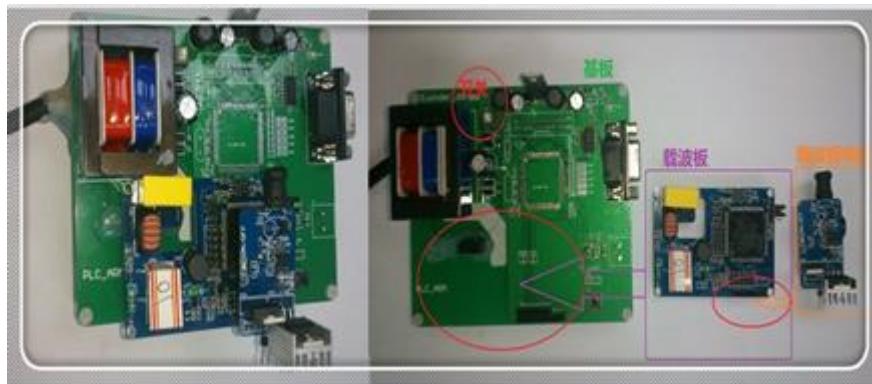
(4) 调频副载波数据广播系统

在2013年苏州市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资金“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支持下，公司又将上述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拓展到了调频载波上实现，从而模拟声音和数据互不影响，也完备了产品线。该产品的硬件和软件系统，均已通过新产品检测，直接可用于数量更多的调频广播电台，且不影响其正常的业务播出。

2、工业与民用产品

(1) 电力载波通信产品

电力线通信（PLC）技术是指以电力线为信息传输媒介，信号经过载波调制技术，实现在电网各个节点之间进行数据传输的一种通信技术。其最大优势是依托电力线网络实现数据传输，无需重新布线，施工简便，运行成本低。



电力载波通信模块

目前公司正在推进 PLC 芯片和模块在智能传感、智能家居、智能电网、照明控制、智慧城市、工业控制、现代农业、物联网等更广泛领域内的应用。同时，为了培养用户、推广本产品，也为了配合当前各类学校加强学生的素质教育、职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的大趋势，公司又开发了一款针对职业技术学校的综合性实验教学平台——“电类专业综合实验与创新平台”和配套的电力线网络通信模块，可用于电子技术、通信工程、物联网、智能电网、智能建筑、智慧城市、计算机技术、自动控制、仪器仪表等各类涉电专业的大型实验和课程设计。



电类专业综合实验与创新平台实验箱



电力线网络通信模块/智能网关

(2) 超短波通信/数字对讲机

相对于模拟对讲机，数字对讲机频谱利用率高、音质明显改善、可以半/全双工通信、能提供数据业务且易于加密，因而拥有更多的市场需求。现有数字对讲机体制主要有：欧洲 TETRA、DMR、dPMR/NXDN/NDR 标准；美国 P25 标准；海能达（002583）的 PDT 以及华为、中兴等企业规范，各体制互不兼容，没有权威的国际标准和统一的国家标准。仅从物理层的传输能力看，由于都是经典的数字通信成熟技术，尚无显著的技术进步和性能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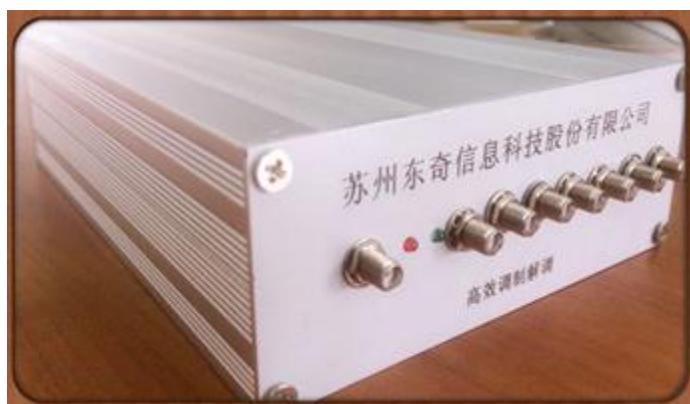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调制解调技术，力图充分挖掘物理层传输技术潜力，得到更高的频谱利用率，以 $\text{(bps/Hz)} / (\mathbf{E}_b / \mathbf{N}_0)$ 综合指标评估，超过现有体制至少 4-10 倍。尽管分配给数字对讲机的带宽只有原模拟对讲机的 1/2 甚至 1/4，利用本公司技术仍有可能较现有的国内外水平再提速 2~4 倍，开拓对讲机的数据应用（如图片传输），占领一个新的产业制高点，并引领未来的技术、市场和产业链的发展。本公司基于数字冲击滤波的 MPPSK 体制在综合效率上已明显超过现有数字对讲机，如下表所示。

国内外主要数字对讲机标准性能对比

参数 体制	信道间隔/kHz	最大数据速率/kbps	调制方式
TETRA	25	36	n/4DQPSK
DMR	12.5	9.6 (SNR<10dB, BER=5×10 ⁻³)	4FSK
dPMR	6.25	4.8	4FSK
P25	I: 12.5; II: 2×6.25	I : 9.6; II : 上行 9.6; 下行 12	

PDT	12.5	9.6	4FSK
MPPSK	3.125, 全双工	46	MPPSK

本产品的研发得到了 2012 年江苏省科技企业技术创新资金“新一代数字对讲机调制解调模块”项目的立项支持。国家移动通信工程研究中心为公司开发出了 230MHz 频段、符合数字对讲机带宽的收发信机，双方在联调时基于 230MHz 载频、21.4MHz 中频的收发信机，采用公司独创的 MPPSK 调制，实现了室内的超窄带无线图片传输，发射信号的-60dB 带宽仅 200Hz，可传输 47kbps 码率，频谱利用率超过 200bps/Hz，实测通信综合效率超过现有通信产品至少 10 倍。



中频高效调制解调器实物照片

3、军工防务产品

公司的核心技术在军事应用中的超长波/长波/中长波通信提速、短波抗干扰、顽存通信、微波/毫米波/卫星通信提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功效，出于保密，在此仅对“后勤车队自组网通信与指挥系统”进行介绍。

目前，我军车队内部的通信与指挥手段只有对讲机与北斗定位系统，缺乏贴近实战、更可靠的通信与指挥手段。其中，对讲机为明话通信，易受干扰，保密性较差。北斗定位系统只能提供定位导航、授时与短报文服务，无法完成车队内部的通信与指挥。为能够给部队提供适应平时训练与战场环境的通信与指挥手段，公司研制了后勤车队自组网通信与指挥系统，产品终端由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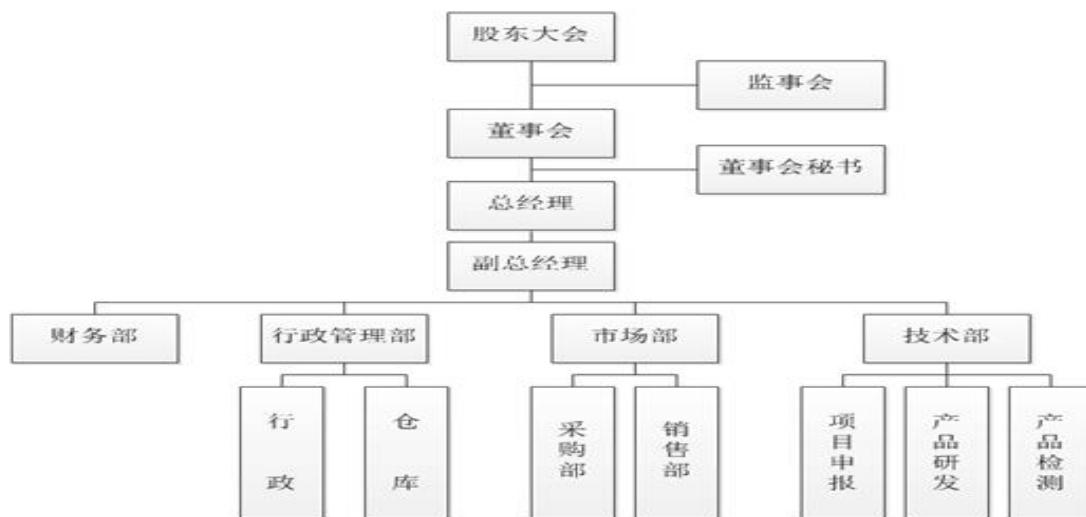
车队自组网通信与指挥系统

系统采用高性能 32 位嵌入式处理器，结合加密自组网通信技术和大功率语音通信技术，使部队汽车分队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可脱离现有信息基础设施，快速构建一个专用无线移动通信网，同时实现加密的数字指令指挥和语音通信指挥。所有车辆可动态加入或离开网络，可通过中继传输方式进行超远距离传输，网络可自我管理和自我组织，具有很强的抗毁性。

目前该产品正在通过具有军工生产资质的生产厂商参加部队系统的采购招标，军用后勤系统市场容量约 6 亿元；改造后，在民用市场可用于运输车队或特殊应用的场合，例如给驴友或汽车租赁公司，甚至可在网店上直接销售。

二、公司生产及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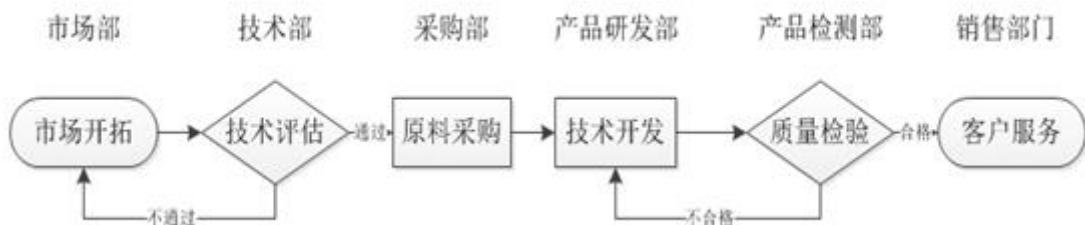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构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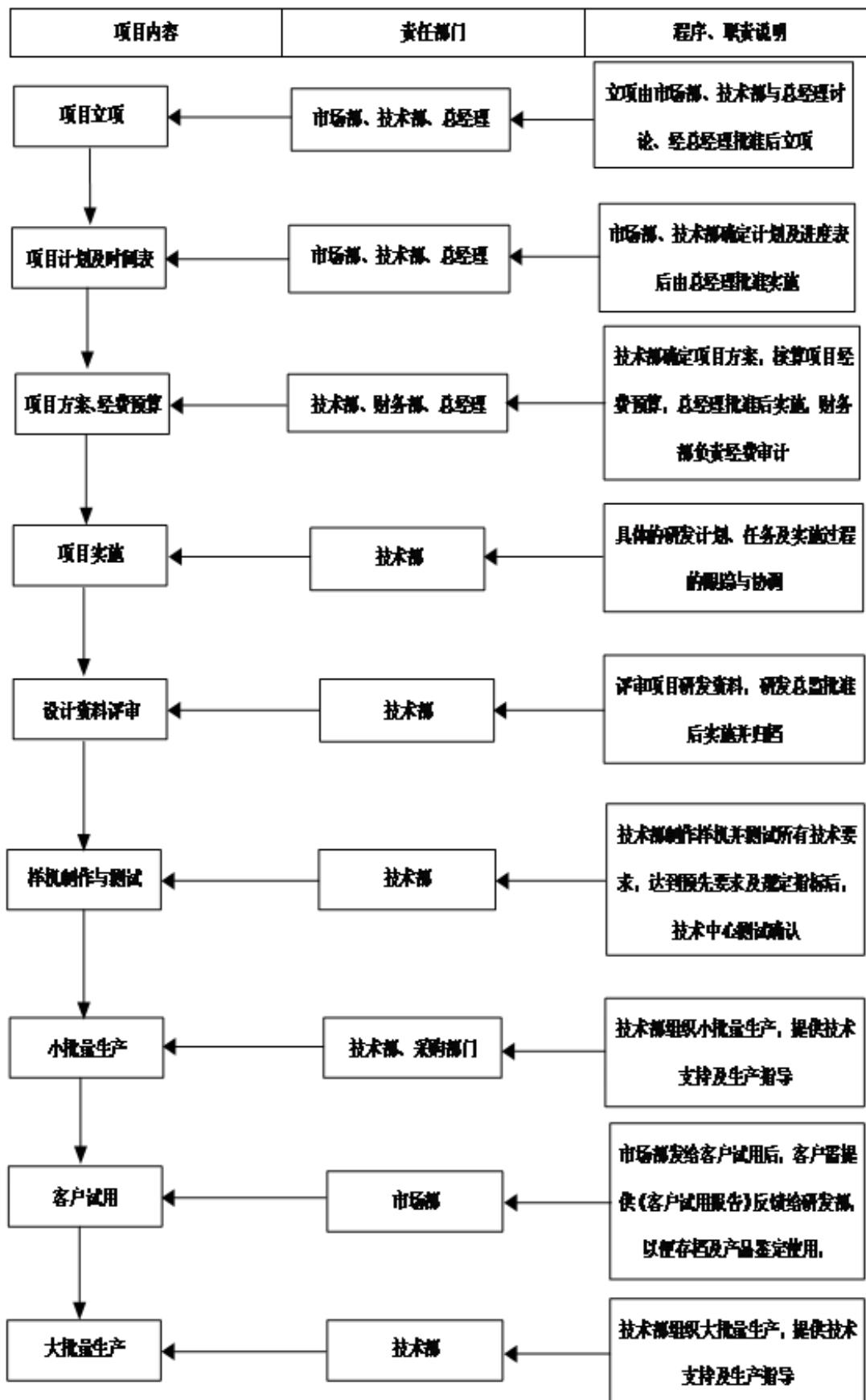
(二) 公司生产产品及提供服务的流程

公司主要业务为设计和研发通信设备和集成电路产品，其中近期目标以设计和研发通信设备为主，而最终目标为设计和研发通信调制解调模块及其集成电路芯片产品。公司跟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由技术部评审讨论，完成研制计划，再由采购部门根据研制计划采购原材料，产品研发部门完成产品的定型，最后由产品检测部门检验合格后入库，最终实现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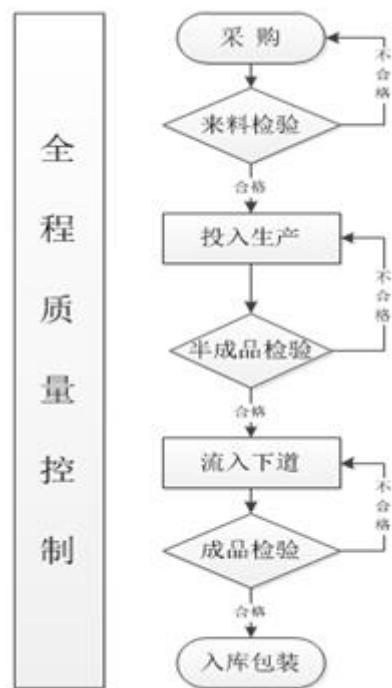
1、公司总业务流程图



2、产品研发流程图



3、质量控制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性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属于技术研发企业，经过多年积累，拥有完整的集成电路、通信设备、电子产品、应用软件等的开发、生产制造和调试检测技术，公司所采用的主要技术均为自主研发而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及内容	开发时间	技术来源
1	短波电台数字化兼容性改造技术	基于虚拟无线电技术，采用并行单音体制，通过先进信道编码与高效调制相结合，对现有模拟短波电台进行兼容性改造，成功实现了多媒体数据流的高速传输，拓展了模拟电台的业务服务功能。	2011.1	自主研发
2	东奇应急广播发射和接收技术	采用 COFDM 和 LDPC 信道处理等新技术，在不改变现有模拟中波广播的双边带调幅技术和发送设备的前提下，就能使传统广播升级为能传输语音、文字、图像等多媒体数据的信息服务平台，拓宽了现有中波广播的服务与业务范围。	2013.5	自主研发
3	东奇音频切换技术	在应急广播中，用于紧急情况下自动切换到小区或村镇的大喇叭播放来自广播电台的	2013.5	自主研发

		紧急内容，而在正常情况下则不影响常规的广播节目播出。		
4	超窄带高效通信调制解调技术	功能样机在-60dB 带宽小于 100Hz 时，通过了 46.8kbps 传输码率，频谱利用率超过 400 bps/Hz，综合效率超过现有调制技术至少 10 倍，得到国家移动通信工程研究中心委托的国家凯尔实验室的实测证实。	2013.12	自主研发
5	基于超窄带调制的电力线载波通信技术	在电力线信道引入自主研发的 EBPSK 高效调制体制，并开发出了基于 UNB 技术的载波通信模块和协议软件，可用于智能家电、工业控制、电子标签等领域。	2014.6	自主研发
6	基于 UNB 的 AM 广播信道带内数模兼容传输技术	在 AM 载波上引入 MPPSK 调制，构成向下兼容体制，实现了模拟声音和数字码流的同步播放，完全不影响传统模拟广播业务。	2015.1	自主研发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知识产权所有人为公司，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1、商标情况

公司正在申请 1 项商标注册证，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编号	类别	备注
1	DQE&W	TMZC16053365ZCSL01	第九类	2014 年 12 月 30 日

2、专利情况

公司已取得 14 项发明专利，专利权期限均为 20 年（自申请日起算），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已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号/申请号	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ZL200410064681.4	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	2004.9.20	2008.2.27
2	ZL200710025203.6	统一的正交二元偏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2007.7.17	2009.12.16
3	ZL200710025202.1	多元位置相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2007.7.17	2010.1.27

4	ZL201010228690.8	扩展的二元相移键控调制突发通信快速同步方法	2010.7.15	2012.12.19
5	ZL200910029875.3	用于增强不对称二元调制信号的冲击滤波方法	2009.3.26	2013.2.13
6	ZL201210154318.6	用于电力线通信的电源自同步反相调制解调器	2012.5.18	2014.9.10
7	ZL201210277487.9	不对称的随机极性甚小幅相调制器	2012.8.07	2014.9.10
8	ZL201110192338.8	基于 EBPSK 信号冲击滤波响应几何特征判决的解调器	2011.7.11	2014.10.22
9	ZL201110092668.X	伪随机序列相位调制的 CP- EBPSK 通信系统及其通信方法	2011.4.14	2014.11.12
10	ZL201110180604.5	一种短波变速通信系统及其使用的多径估计与分离方法	2011.6.30	2014.11.12
11	ZL201110165155.7	一种不对称二元调制信号接收机	2011.6.20	2015.4.8
12	ZL201210468631.7	基于同一窄带滤波器的双载波 ABSK 通信系统	2012.11.19	2015.4.8
13	ZL201210344144. x	用于消除 ABSK 信号冲击滤波响应起始振荡的方法	2012. 9. 18	2015. 9. 30
14	ZL201310088183. 2	基于双零点冲击滤波器的 MPPSK 相干解调方法	2013. 3. 20	2015. 9. 23
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序号	专利号/申请号	名称	申请日	
1	201110201912.1	码率可变 EBPSK 通信系统的自适应接收机	2011.7.19	
2	201110209280.3	利用瞬态峰值能量的猝发通信系统	2011.7.25	
3	201210318959.0	用于提升 MPPSK 调制解调器综合效率的收发系统	2012.9.3	
4	201310077301.X	基于数字广播的应急广播系统	2013.3.12	
5	201310077302.4	基于位置信息的 MPPSK 解调方法	2013.3.12	
6	201310323349.4	基于短波数字广播的海上通信平台	2013.7.30	
7	201310464224.3	一种兼容中波模拟调幅广播的复合调制系统	2013.10.9	
8	201410214289.7	一种基于 MPPSK 调制的共信道全双工系统	2014.5.21	
9	201410829687.X	一种用于 MPPSK 相干解调的组合滤波器及其应用	2014.12.26	

10	201410842044.9	基于冲击滤波器成型的严格带限高效调制系统	2014.12.30
11	201510007562.3	一种用于EBPSK通信系统的帧位同步联合估计方法	2015.1.7
12	201510013981.8	一种基于MPPSK调制的实时位同步方法	2015.1.12
13	201510147525.2	双极性的二元偏移脉冲键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2015.3.31
14	201510145144.0	双正交的双极性二元偏移脉冲键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2015.3.31
15	201510156591.6	一种基于帧同步信息修正的LDPC软解码方法	2015.4.3
16	201510552377.2	基于MPPSK调制的数字对讲机系统	2015.9.2

其中，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第1项）为公司作为专利出资；统一的正交二元偏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第2项）、多元位置相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第3项）、扩展的二元相移键控调制突发通信快速同步方法（第4项）、用于增强不对称二元调制信号的冲击滤波方法（第5项）共四项专利为东南大学转让给公司的，其余七项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并原始取得的。

3、软件著作权情况

公司已取得5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东奇应急广播发射平台软件（简称：DAMB-Transmitter）V1.0	2013SR0189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东奇应急广播接收平台软件（简称：DAMB-Receiver）V1.0	2013SR019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东奇EBPSK高效调制解调器软件（简称：EBPSK-MODEM）V1.0	2013SR14007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东奇海上渔船通信软件（简称：OverSea）V1.0	2014SR00469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东奇电力线载波传输管理软件（简称：PLCMgr）V1.0	2015SR01079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软件产品登记情况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东奇应急广播发射平台软件 V1.0	苏 DGY-2013-E0383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五年	2013.9.9
2	东奇应急广播接收平台软件 V1.0	苏 DGY-2013-E0384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五年	2013.9.9

(三) 公司的资质及荣誉

目前，公司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获批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取得一系列获奖荣誉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
1	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2.8
2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3.6.28
3	江苏省软件企业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9.9
4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协会	2014.2
5	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行业企业组第二名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14.10.31
6	2013 年度江苏省广播电影电视科技创新奖二等奖	江苏省广播电影电视协会	2015.2.28
7	苏州市高效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3.12.3
8	江苏省军工学会会员单位	江苏省军工学会	2014.3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GR201332001393)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3-2016.12.3
2	ISO9001:2008 质量认证证书	贝尔国际验证技术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2014.4.15-2017.4.15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目前无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与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相符，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具有匹配性、关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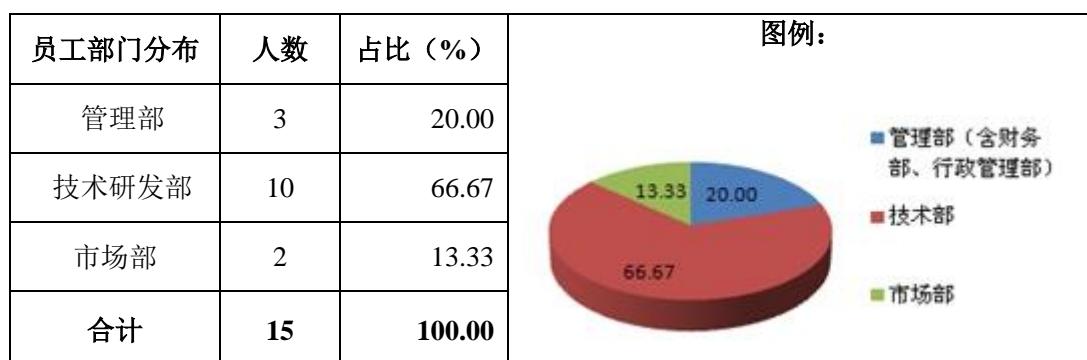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购买入账日期	数量	原值小计	使用情况	成新率	尚可使用月数
1	JEEP 指南者轿车	2012/2/1	1	281,177.47	正常	67%	80
2	混合信号示波器	2012/9/1	1	85,897.44	正常	8%	3
3	联想电脑	2011/4/1	8	32,200.00	正常	17%	10
4	网络分析仪	2012/11/1	1	28,376.06	正常	14%	5
5	安捷伦信号源	2013/8/31	1	25,242.72	正常	39%	14
6	联想电脑	2012/5/1	11	25,128.21	正常	38%	23
7	数字电桥	2014/4/15	1	23,076.92	正常	61%	22
8	联想电脑	2012/3/1	7	19,487.18	正常	35%	21
9	混合信号示波器	2012/9/1	1	18,803.42	正常	8%	3
10	班台 2916 屏风工作位	2011/3/1	1	16,000.00	正常	15%	9
11	屏风工作位	2011/1/1	1	10,180.00	正常	12%	7
12	办公家具	2011/1/1	1	9,500.00	正常	12%	7
13	信号发生器	2012/10/1	1	7,435.90	正常	11%	4
14	MCLI 环形器	2014/10/31	1	5,205.13	正常	78%	28
15	MCLI 环形器	2014/10/31	1	5,205.13	正常	78%	28
16	笔记本电脑	2015/5/26	1	4,947.01	正常	97%	35
17	笔记本电脑	2015/5/25	1	4,700.00	正常	97%	35
18	办公家具	2013/6/30	2	4,260.00	正常	60%	36
19	索尼投影仪	2012/8/1	1	4,199.00	正常	43%	26
20	联想电脑	2013/4/30	1	4,188.04	正常	28%	10
21	联想电脑	2013/4/30	1	4,188.03	正常	28%	10
22	联想电脑	2013/4/30	1	4,188.03	正常	28%	10
23	联想电脑	2011/4/1	1	3,800.00	正常	17%	10
24	联想电脑	2013/1/31	1	3,162.39	正常	19%	7
25	联想笔记本电脑 17 寸	2014/11/30	1	3,099.00	正常	81%	29
26	误码仪	2013/12/31	1	3,087.38	正常	50%	18

27	笔记本电脑	2015/5/26	1	3,076.07	正常	97%	35
	总计	-	-	639,810.53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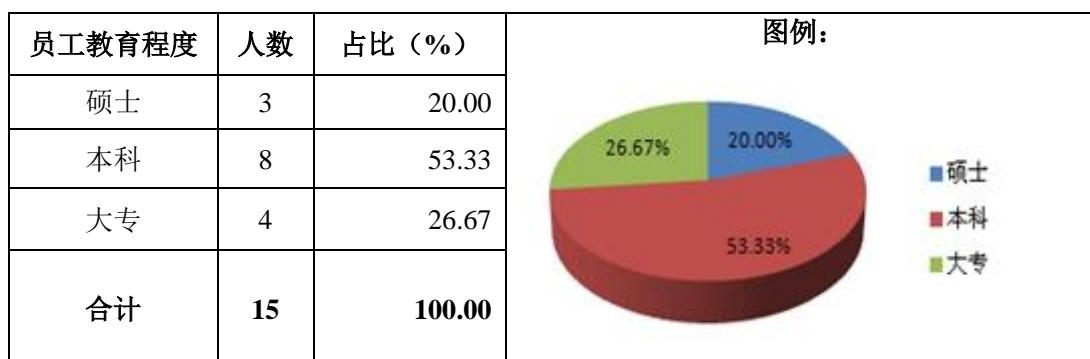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5 人，公司员工岗位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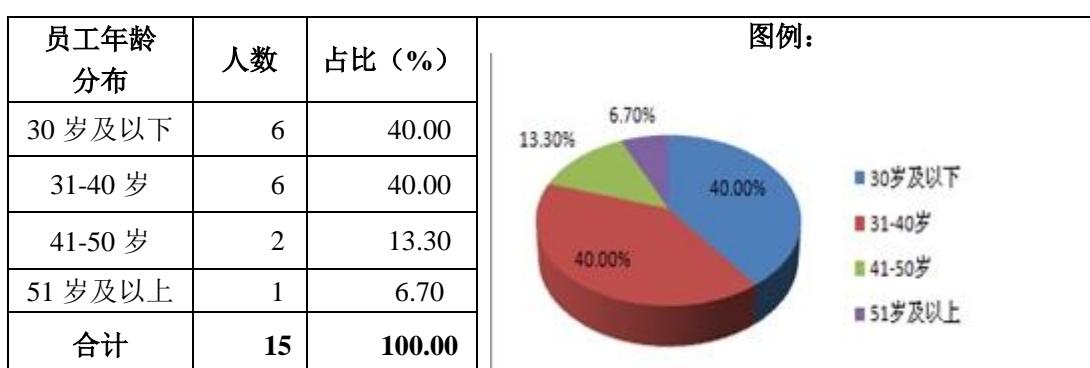
1、员工岗位结构



2、员工教育程度



3、员工年龄分布



公司为通信设备、集成电路和应用软件的研发与生产企业，故多数员工集

中在技术研发部，技术研发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系统设计、软硬件开发及产品测试工作。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为 11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73.3%，技术研发人员需要通信、计算机、集成电路等专业知识积累，故学历普遍较高。综上，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七) 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独立的技术部，其职能包括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立项与开发，按项目要求完成研发任务等。公司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和激励政策，保证了研发的可持续能力。

产品研发部门主要负责公司各类产品的总体设计、硬件电路设计与开发、软件产品开发、前沿技术预研等内容。

2、研发队伍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10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66.7%，均来自于信号与信息处理、集成电路、计算机科学等专业，团队具有多年研发经验。整体而言，公司的研发团队知识结构较为合理，研发能力较强，有效地支撑了公司研发体系。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见下表：

学历	人数	所占比例 (%)
硕士	3	30.00
本科	5	50.00
大专	2	20.00
合计	10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见下表：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
30 岁及以下	5	50.00
31-40 岁	4	40.00
41-50 岁	1	10.00

合计	10	100.00
----	----	--------

3、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均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及任期	持股比例
但吉兵	29	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职称。 2012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艾萨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ASIC 客户工程师（ASIC Customer Engineer）；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统设计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技术总监助理、系统设计部经理；2015 年 5 月辞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技术总监助理、系统设计部经理，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董事、技术总监助理、系统设计部经理； 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0.4250%
史亚光	37	中国居民，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毕业于东南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中级职称。 2002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广东步步高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广东欧珀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工程师；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硬件开发部经理，职工监事任期 3 年，自 2013 年 3 月 26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监事、硬件开发部经理； 监事任期：2013 年 3 月 26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0.3760%
王继武	28	中国居民，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3 月毕业于东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中级职称。 2012 年 4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瑞晟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PC 部固件开发工程师；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算法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系统设计部副经理。	系统设计部副经理； 三年固定期限劳动合同：2015.7.2-2018.7.1	0.376%
合计				1.177%

4、研发支出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0.00	565,179.48	5,000,712.81
管理费用	1,916,579.18	3,171,903.75	3,249,710.33
其中：研发费	1,324,846.78	2,507,927.35	2,281,277.4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561.22%	64.98%
其中：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	443.74%	45.62%

（八）生产经营场所

公司租赁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房产作为其生产经营场所，面积合计 590 平方米，其租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租期截至日	年租金 (元)	租赁合同 法律效力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2	2016.6.30	31,449.60	同等有效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38	2016.11.30	281,976.00	同等有效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565,179.48	5,000,712.81
营业收入合计	0.00	565,179.48	5,000,712.81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0	0

（二）其他业务收入的构成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软件销售	0.00	0	0.00	0	24,786.32	0.5%

硬件销售	0.00	0	565,179.48	100%	4,975,926.49	99.5%
合计	0.00	0	565,179.48	100%	5,000,712.81	100%

(三) 产品主要的消费群体

公司的目标产品是集成了本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调制解调器的专用集成电路（ASIC）或芯片系统（SoC），其用户或消费群体包括各频段军用信息传输设备（电台、雷达、数据链、可见光无线通信等）生产厂，民用通信产品（如微波通信机、卫星通信设备、数字对讲机、新一代数字收音机、新一代电视机顶盒、物联网中的无线传感网节点模块、智能电网中的电力载波通信模块等）制造商，以及智能家居/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等。但在报告期内，公司上述集成电路或芯片系统产品的合同正在陆续签订和履约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凯顺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等提供优化后的录像机和摄像机产品，即公司为客户采购硬盘录像机和工业摄像机等产品后，对应用软件按照用户要求进行必要的修改和优化。

2015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在 2015 年上半年，炎黄职业技术学院购公司电类教学平台 15 套（公司投产 20 套），由于在学校放假前采购流程未走完所以推至开学后履行合同。江阴戎辉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采购公司后勤车队自组网通信与指挥系统，公司在 2015 年 3 月份交付了样机，本应在 5 月份实现销售；但是，由于部队用户提出了增加北斗功能的要求，公司重新设计所以推迟至下半年实现销售。因此，公司上半年未能有销售收入。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苏州凯顺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84,581.20	50.35%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0,598.28	49.65%
合计	565,179.48	100.00%

2013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309,194.87	86.17%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595,364.10	11.91%
南京鼎策科技有限公司	71,367.52	1.43%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86.32	0.50%
合计	5,000,712.81	100.00%

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姚平女士、董事刘晓峰、监事刘世贵在公司 2013 年前五大客户中的“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占有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公司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 公司原料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成本的比重

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提供的硬盘录像机和工业摄像机等产品为对外采购取得，公司嵌入软件并实现销售。2015 年公司正在生产的多种软硬件产品所需主要材料包括印刷电路板（PCB）、集成电路芯片、收音机模块、开发板、无线模块、滤波器、电源模块、电子元器件等。同时，由于公司产品是电子类及软件，所以能源在产品成本中所占比重不超过 1%。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游主要是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硬件设备提供商。

2015 年 1-6 月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512.00	45.79%
南京市玄武区小松鼠信息科技经营部	54,000.00	32.75%
苏州晶彩贸易有限公司	7,650.00	4.64%
深圳市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4.25%
深圳市智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3.34%
合计	149,662.00	90.76%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327,000.00	45.18%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实业有限公司	195,100.00	26.96%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4,470.00	13.05%
深圳市裕维电子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29,353.90	4.06%
南京益全电气有限公司	27,000.00	3.73%
合计	672,923.90	92.98%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126,545.00	70.16%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955,000.00	16.24%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92,410.26	11.79%
苏州工业园区美嘉信电子仪器经营部	32,180.00	0.55%
深圳市超视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	0.46%
合计	5,733,135.26	99.19%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周明江先生为公司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中的“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公司其他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合同认定标准：合同标的金额超过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 $855.35 * 6\% = 51.32$ 万元。

1、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万元)	标的	签订日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94,000.00	硬盘	2013.6.6	履行完毕
2	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810,000.00	硬盘	2013.7.11	履行完毕
3	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01,090.00	硬盘	2013.7.23	履行完毕
4	上海科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11,000.00	硬盘	2013.8.13	履行完毕
5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93,120.00	日立 4T 企业级硬盘	2013.12.5	履行完毕

2、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万元)	标的	签订日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进展
1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99,940.00	硬盘	2013.6.8	履行完毕
2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18,100.00	硬盘	2013.7.17	履行完毕
3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24,540.00	硬盘	2013.7.25	履行完毕
4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15,800.00	硬盘	2013.8.13	履行完毕
5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696,576.00	日立 4T 企业级硬盘	2013.12.9	履行完毕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根据客户的需求开发各类通信设备、集成电路和应用软件产品，试样产品经客户检验确认后，实现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凭借良好的服务和高质量的产品，与各个客户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凭借源头创新优势抬高技术门槛，瞄准芯片环节切入产业链条，不受频率限制拓宽应用领域，细分商业模式实现市场共赢。必要时可进行产品拆分和行业剥离扩大合作与盈利领域。

(一)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研发、小批量试制所用物料都通过采购部门系统采购。采购模式为配合研发、销售定量化采购，公司主要采购流程为：先由销售部接订单，产品研发部门根据订单要求设计图纸和备料单，经领导审批核准后将采购清单移交采购部门进行供应商询价采购。采购部门再根据同类原材料各家供应商的报价，在保证原材料同等品质合格的前提下，选择最低报价的供应商采购。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对原材料供应商的现场考察和样品审核，筛选质量合格、信用良好的企业，公司每类原材料供应商储备有三至五家，并与他们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二) 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研制的板级、模块级终端设备的生产以外协加工模式为主，首先研发部门根据产品规格进行电路设计，再由专业厂家加工 PCB 板，然后委托相

外协厂家进行贴片和插件的焊接完成半成品，最后经产品检测部门检测合格后入库。销售前根据订单要求进行成品组装和测试，由产品检测部门全程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合格。通信产品应用的特点决定了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非常重要，公司对全流程设计了严密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产品质量。

未来，公司主营产品高效调制芯片仍然将以外协加工模式为主，芯片经本公司产品研发部门软件编程及产品检测部门综合检测合格后对外销售。

公司目前尚处于研发阶段，外协加工的产品为 PCB 线路板，外协厂商为深圳市裕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裕维”），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为根据印刷电路板市场价定价。根据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核发给深圳裕维的《认证证书》表明：深圳裕维的“PCB、FPC 的生产与加工”符合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具备相应业务资质。外协厂商深圳裕维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查询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网站 (<http://cPCA.org.cn/>)，目前国内 PCB 板生产企业众多，是一个比较成熟的行业。公司除了 PCB 线路板是外协加工外，其它工序如电子原器件装配、总成、调试均系自主完成，且报告期内外协产品费用占研发费用比例较小，公司可以自由更换选择 PCB 板外协厂商，故公司不会对深圳裕维存在依赖。

（三）销售模式

高效调制解调器芯片以及目前的板卡和模块以特殊器件的形态进入市场，其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模式和中间商销售模式。公司将 MODEM 芯片直接销售给通信整机、军用电台、数字对讲机、数字收音机等下游制造企业，即为直接销售模式；公司将 MODEM 芯片直接销售给下游制造企业指定或认可的中间商（或代理商），再由中间商转售给下游企业即为中间商销售模式。鉴于本公司的芯片产品从原理到技术都具有原创性，前期要做较多的科普性宣传与专业性支持，中间商有待培育，因而前两年多数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在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销售、技术人员与客户开展深层次的交流与互动，实现面对面的沟通，能够更加准确地把握客户需求，紧紧围绕客户特定的产品使用环境和技术要求开展设计、研发等工作，促进双方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目标收入主要来源于硬件销售、软件销售和技术服务，目前主要的产品和服务集中在应急服务、工业与民用、军工防务三大板块。

公司拟定的近期盈利模式：1、剥离或拆分应急服务产品门类，目标对象是上市公司的“壳资源”，以突出公司的主业和竞争优势，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2、硬件板卡、模块的开发和销售，主要是面向通信整机厂商特别是军工单位的订单化研制和技术服务。公司将打造完善的产品结构，全面整合产品规格，全周期保证产品质量，全力满足客户的各类需求，以达到公司盈利的目标；

长期的盈利模式则是通用高效调制解调器及其系列化芯片的批量销售，以及专利的特许实施（通过参与或主导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制订在专利池中体现），此即类似于美国高通公司的盈利模式。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的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大类中的通信设备制造（C392）。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信设备制造（C39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信设备（18111010）。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能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按照所述职责，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设有政策法规司、产业政策司、军民结合推进司、电子信息

司、电信管理局、通信保障局、无线电管理局等 24 个机构，负责对本行业进行监管。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协会由原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批准、民政部门核准登记注册成立，是具有社团法人资格的地方性社会团体。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协会的主要任务是：在会员与政府、会员与会员、会员与市场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和要求，传达政府的方针政策，协助政府部门对无线电管理和产品的生产经营进行指导、协调、咨询服务。监督会员正确地执行国家的法规制度。公司已于 2014 年加入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协会，成为该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

（2）行业相关标准及政策

近年来，国家大力扶持和发展无线通信行业，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频率划分规定》、《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

2007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公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提出通信产品属于当前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

2009 年 2 月，工信部发布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以新一代网络建设为契机，加强设备制造业与电信运营商的互动，推进产品和服务的融合创新，以规模应用促进通信设备制造业发展。加快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的建设，开发适应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特点和移动互联网需求的新业务、新应用，带动系统和终端产品的升级换代。支持手机电视、网络电视等新兴服务业发展。

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为七个新兴战略产业之一，要求加快培育和发展，并提出要加快建设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

201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要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统筹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并重申了要加快培育和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2012年6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提出了实施“宽带中国”工程,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社会领域信息化,推广节能减排信息技术,增强信息产业核心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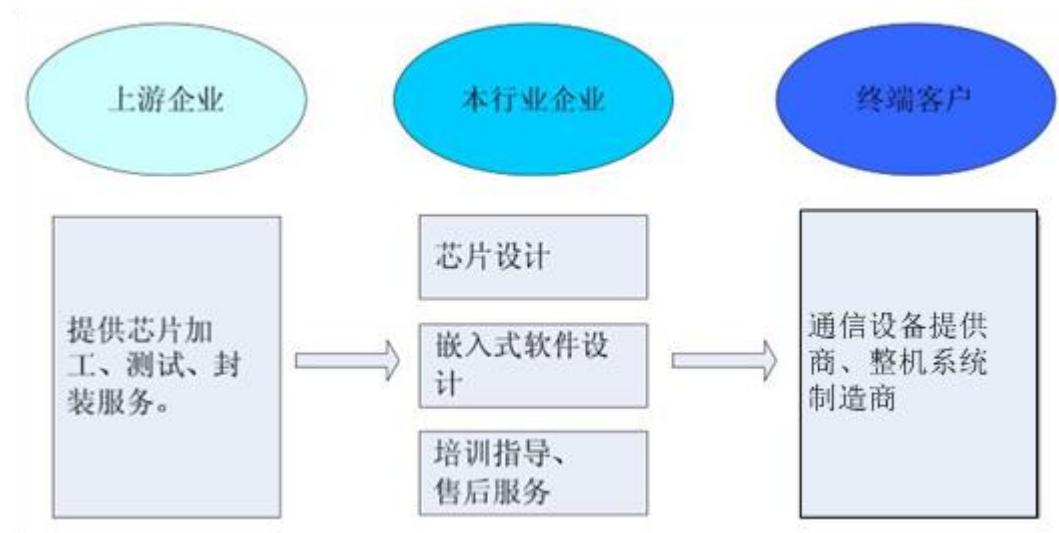
2014年6月,国务院印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部署充分发挥国内市场优势,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带动产业链协同可持续发展,加快追赶和超越的步伐,努力实现集成电路产业跨越式发展。《纲要》指出,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是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和攻坚期。加快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对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国家安全、提升综合国力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2014年12月24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提出了到2020年应急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应急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一批自主研发的重大应急装备投入使用的发展目标。这是我国首次对应急产业发展做出全面部署。

(二) 行业规模与发展趋势

1、行业市场规模

(1) 行业上下游关系



当公司的目标产品形态还处于板卡级或模块级时，公司的上游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和微电子产业，主要包括各类电阻、电容、电感、振荡器、滤波器、稳压器，以及各种通用/专用集成电路。公司已与不少企业展开了密切合作，例如：陕西 795 厂已经为公司试制成功了 10MHz、20.46MHz、21.4MHz、62.496MHz 和 70.455MHz 的石英晶体冲击滤波器用于短波/超短波电台，目前小批量供货 70MHz 的晶体冲击滤波器用于航天接收机和超短波电台；江苏江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定制了 409.6kHz 的陶瓷冲击滤波器，用于电力载波通信模块；电子 13 所为公司研究体声波冲击滤波器，用于微波通信，等等。公司将继续与这些上游企业更紧密地融合，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提升公司产品的性价比，实现共赢，并获得优惠价格。

上游行业产品的性能对本行业产品性能的实现有着重要影响。尽管公司与上游厂商间会形成一定程度的相互依赖关系，但国内外芯片加工企业众多，即使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上游行业技术水平的发展有助于提高本行业的技术发展水平，缩短本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周期。

公司的下游为通信设备整机厂、电子产品制造商，公司的产品是整机系统的重要元器件，因此与下游行业存在共生关系。公司已与中国电科 7 所、15 所、20 所、27 所、36 所、54 所，航天 501 所、504 所，中船 705 所、724 所、福建 8400 厂、海南宝通公司等军工企业展开了具体合作，共同开发采用本公司核心

模块和关键芯片产品的整机系统。

(2) 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国家工信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发布的《通信设备产业白皮书》显示：过去十年，全球经济萧条对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发展产生一定影响，行业增长放缓。2007年以来，全球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全面进入稳定、低速增长轨道，截止2015年上半年，市场规模近3000亿美元，年均增长0.4%左右。

十年来，我国通信设备制造企业不仅获得了市场和收入，更重要的是通过自主创新实现了专利数量上的飞跃，提升了核心竞争力，在国际通信市场上的话语权不断提高。经过十二五发展，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物质基础更加雄厚，有效缓解了经济增长中的一些瓶颈制约，我国进入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机遇期，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发展仍有巨大空间。2013年7月1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了促进信息消费的战略构想。2014年，我国通信设备行业增速居电子信息产业主要行业之首。通信设备行业销售产值同比增长16.6%，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6.3个百分点。其中，出口交货值增长16.9%，高于全行业平均水平10.9个百分点；内销产值增长16.4%，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通信设备行业销售产值占全行业比重为19.5%，高于去年同期1.3个百分点。

2011年至2014年通信设备制造业整体情况

指标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销售产值(亿元)	11652.6	13717.9	17000	19822
同比增长(%)	17.1	19.2	23.9	16.6

进出口方面，2014年通信设备出口额为1976亿美元，同比增长11.5%。进口额为460亿美元，同比降低5.6%。

2011年至2014年通信设备产品进出口情况

指标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出口额(亿美元)	1100	1493	1713	1976
同比增长(%)	12	14.8	18.7	11.5
进口额(亿美元)	0	403	488	460
同比增长(%)	0	26.3	21.1	-5.6

2014年1-12月，通信设备新开工项目增长0.2%。通信设备行业投资回升明显，完成投资1085亿元，同比增长21%，增速低于去年同期16.1个百分点，但比上半年回升14.7个百分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2015年2月27日发布的《2014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2014年，我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企业个数超过5万家，其中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1.87万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3.8万家。全年完成销售收入总规模达到14万亿元，同比增长13%；其中，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3万亿元，同比增长9.8%；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3.7万亿元，同比增长20.2%。



2010-2014年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增长情况

2、行业发展趋势

通信行业从马可尼发明无线电通信以来历经百余年的发展，知识储备、人才储备都已成熟，新技术层出不穷，给人类社会应用领域带来了空前的便利。工信部的最新统计数据显示，截止到2014年年底，中国的手机用户数量已达到12.86亿户，智能手机用户首次超过5亿户，约占全球用户数量的三成。宽带接入、光纤传送等都将面临快速增长，而逐步形成的物联网、云计算等领域的市场规模已达5000亿元量级。

然而日益丰富的电视频道、网络共享资源以及不断高清化和高保真化的视听节目，在带给人们高质量视听享受的同时，也对实时传输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

求，传输速率必须不断提高。然而，现代移动通信系统的频谱利用率甚至达不到4bps/Hz，显然在无法提高单位频带内的传输速率时，其传输速率的提升只能以信道带宽的不断增加为代价。

一方面，与能源和水资源一样，频率是非常宝贵的资源：欧洲10MHz频谱20年使用权拍卖价高达40亿欧元；美国奥巴马称目前这种频谱短缺现状已严重影响到美国国家技术创新能力的发挥。

中国蜂窝公众通信网（全国网）的收费标准为1500万元/网/MHz/年：为此中国移动每年须支付5亿多元，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各支付4.5亿元。但到了4G阶段，按照中国4G网络的频率分配(MHz)：中国移动占有B39频段1885-1915和B41频段2575-2635，共90MHz，峰值网速500Mbps，每年需再支付13.5亿元；中国联通占有B3频段1840-1860/1745-1765，B41频段2555-2575；潜力频率B3频段1830-1840/1735-1745和B1频段2140-2170/1950-1980，共140MHz，峰值网速560Mbps，每年需再支付21亿元；中国电信占有B3频段1860-1880/1765-1785，B1频段2110-2125/1920-1935，B41频段2635-2655；潜力频率B1频段2125-2130/1935-1940和B5频段870-880/825-835，共120MHz，峰值网速480Mbps，每年需再支付18亿元。中国3年内移动通信频谱缺口达420MHz。

另一方面，能源的过度开发和消耗导致全球性的能源短缺和环境污染，2009年仅中国移动就耗电111.4亿度，其中基站为62%，约为一个中小省份全年耗电总和，这还不包括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的耗电。以互联网和数据中心为支撑的云计算奇高的耗电量也令人咋舌，在杭州，阿里巴巴数据中心的耗电，已经对整个城市的生活用电构成了严重威胁。全国许多数据中心皆因能源问题而选址内蒙和贵州。世纪互联、中兴通讯分别投资100多亿元和200多亿元进驻鄂尔多斯发展云计算，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金数据、万国数据、华为、阿里巴巴、金蝶、IBM、戴尔、Oracle等众多企业也先后去西部地区考察调研、寻求合作。

因此，水源、频谱和能源已成为现代社会的稀缺资源，而后两者直接制约着信息通信(ICT)技术和产业的发展。而在ICT系统的最底层，尤其是无线互联网、物联网、广播电视网等信息传输网络的物理层，调制/解调同时决定了该网络的频谱利用效率和能量利用效率，因而一直是新一代通信、广播等信息传输产

品竞争的物理层基础、重要技术指标和核心共性技术。我公司的高效调制解调技术，具有国际领先的综合效率，有助于解决或缓和这一全球性发展瓶颈。

此外，公司以通信技术为基础研发的各类产品也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1）应急服务产品

应急产业一般指为预防、处置突发事件提供产品和服务而形成的活动的集合。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中国应急行业现状分析与发展前景研究报告（2015年版）认为：大力发展应急产业，是一项着眼长远、关系全局的重大战略举措。应急产业具有多行业交叉和服务公共安全的属性，是新兴产业。发展应急产业，对国家的防灾减灾和公共安全，对基层的产业结构优化和社会和谐稳定，对公众的安全和健康都有着极为深刻的影响。

随着经济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人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工业化和城市化迅速发展势必在安全、环保、防疫等方面提出更加严格和紧迫的要求，全社会对应急服务和应急产品有更大需求，已经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而单纯依靠政府包办的应急服务显然不足以满足社会需求，应急服务应当会向专业化、社会化转变，使政府与社会力量相互补充，形成更加缜密的应急保障体系。因而应急服务产品的行业前景十分可观。

①短波船联网系统

短波船联网系统是公司研发推出的一款应急服务产品。根据 2012 年 5 月 23 日我国农业部渔业船舶检验局首次发布的《全国海洋渔船安全技术状况报告》指出，我国渔船总数为 106.9 万艘，其中海洋渔船为 30.26 万艘，市场容量为 6~20 亿元，加之每条船每年 3000 元的服务费，仅广东 3.7 万艘深水渔船每年即可收取 1.1 亿元服务费。公司该产品已通过当地相关企业海试 3 年，技术指标国内领先，现已小批量装船试用。

②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

公司推出的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同样具有一定的市场基础及广阔的开发空间。我国现有 600 余座中波广播电台，2800 多个县级行政区划，近 4 万个乡镇级行政区划，约 60 万个行政村。全国农村公共广播（村村响等工

程) 平均覆盖率约为 30%，还有 40 多万个行政村没有公共广播覆盖，每个行政村的应急公共广播设备(含村村响)平均投入 5000 元，市场规模达 20 亿元；在农村公共广播已覆盖的行政村中，近一半的农村公共广播需进行应急服务改造，平均改造费用为 3000 元，在农村则有 1.2 亿的升级改造市场，另外，全国学校、商场、公共体育馆、博物馆等公共场所数量过百万，大多数公共场所的公共广播系统需新建或者进行应急服务改造，费用在 3000 至 1.5 万之间，假设每个公共场所应急公共广播设备平均投入 1 万，市场规模超百亿。

(2) 工业与民用产品

①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

电力载波通信是利用高压电力线、中压电力线或低配压电力线作为信息传输媒介进行语音或数据传输的一种特殊通信方式，行业具有弱周期特征。随着我国电力设施投资力度加大，电网公司对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需求日趋旺盛。此外，随着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大，将创造新的潜在需求。因此，电力线载波通信行业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会维持较高的景气度。电力载波通信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电力市场营销基础设施建设。国网公司和南网公司负责制定我国电网发展战略、电网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近些年，我国政府出具了包括《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在内的诸多政策法规，支持电力载波通信企业的发展，并且也制定了《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电力体制改革工作小组关于“十一五”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在内的多项政策法规，实行有利于节能、环保的电价政策。

②数字对讲机

无线通信作为关键性指挥系统，在石油石化、交通、酒店、林业、军警、消防、零售、金融等各行各业有广泛的运用。2009 年，为了促进数字对讲机行业健康发展，国家工信部针对数字对讲机的 666 号文件出台，要求自 2011 年 1 月开始，五年后数字对讲机将完全取代模拟对讲机，数字无线通信时代将全面到来。该项政策预示着 2015 年会成为中国数字对讲机变革的元年。数字化的无线通信不仅保障了企业的运营，它的数据与语音集成能力还为行业数字化提供了新方向。数字对讲机是采用数字技术进行设计的对讲机。数字对讲机则是将语音信号数字

化，要以数字编码形式传播，也就是说，对讲机传输频率上的全部调制均为数字。

从整个行业来看，用户需求日益的多元化、精细化在推动着技术的一次次变革。每当重大灾害发生时，做到各个应急通信保障系统互联互通是至关重要的，打破各种通信网络、制式和频段之间的障碍，彻底消除“信息孤岛”是我国公共安全领域亟需解决的问题。此外，专业对讲领域的细分行业对数字对讲的需求也变得日益迫切，例如中小型机场面临着通信范围广、通信频繁以及指挥塔、停机坪、候机楼多地点、多群组沟通和协调的问题；而在地形广阔复杂的林业地区，普通的2G/3G信号可能出现无法完全覆盖导致的无信号现象。

“模转数”的加速给整个对讲机生态产业链带来了全新的机遇和挑战，一个全新数字化的对讲时代即将来临，未来会有更多针对不同行业关键时刻的数字对讲功能投入市场，因而数字化对讲机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③无线传感网

无线传感器网络是新一代的传感器网络，具有非常广泛的应用前景，其发展和应用，将会给人类的生活和生产的各个领域带来深远影响。发达国家如美国，非常重视无线传感器网络的发展，美国的《技术评论》杂志在论述未来新兴十大技术时，更是将无线传感器网络列为第一项未来新兴技术，《商业周刊》预测的未来四大新技术中，无线传感器网络也列入其中。可以预计，无线传感器网络的广泛是一种必然趋势，它的出现将会给人类社会带来极大的变革。无线传感器网络有着十分广泛的应用前景，它不仅在工业、农业、军事、环境、医疗等传统领域有巨大的运用价值，在未来还将在许多新兴领域体现其优越性，如家用、保健、交通等领域。

将来无线传感器网络将无处不在，将完全融入我们的生活。比如微型传感器网最终可能将家用电器、个人电脑和其他日常用品同互联网相连，实现远距离跟踪，家庭采用无线传感器网络负责安全调控、节电等。无线传感器网络将是未来的一个无孔不入的十分庞大的网络，其应用可以涉及到人类日常生活和社会生产活动的所有领域。

近年来，一家总部位于法国西南部的初创公司 SigFox 公开表示利用超窄带

技术构建新型无线传感网，使得双向连接的耗电量低至仅 100 微瓦（传统的移动通信技术耗电量为 5000 微瓦），且仅用 1000 根天线即可覆盖整个法国，在其他欧洲国家的网络部署也即将开始。此外，SigFox 还将与美国运营商合作，“只需约 1 万个网关即可覆盖整个美国，而传统移动通信网络至少需要数十万个”，从而使得网络部署的进度更快，成本更低。ABI Research 物联网分析师 Craig Foster 表示“在很多情况下，移动通信网络无法使用，例如网络覆盖不是很好。对于农村地区的智能电表来说，就会出现问题。”因此，卫星通信和 SigFox 的长距离无线通信技术能更好地覆盖偏远地区。

（3）军工防务产品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经济实力与综合国力明显增强，国家对于国防的重视程度和经费投入日益提高。2001 年至 2012 年，国家财政支出中的国防开支金额由每年 1,442 亿元迅速提高至 6,691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5.43%。其中，2011 年和 2012 年的增长率分别达到了 13.02% 和 11.01%，总体仍保持稳定较快增长。

但是与发达国家，尤其是美国相比，中国的国防开支无论是绝对数额，还是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都处于较低的水平。2001 年以来，中国历年国防开支占当年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均在 1.5% 以下；而同期美国的该指标则持续保持在 3% 以上，且 2010 年高达 4.70%。与之相比，中国未来在国防开支方面的投入力度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3-2018 年中国军工产业研究与投资前景分析报告》指出，目前，军事装备产业是我国国防科技工业核心产业，主要是研制、生产和营销武器装备，包括核武器、军事卫星和航天运载、军用飞机、舰船、陆军武器和军用电子等。此外，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设立国家安全委员会，完善国家安全体制和国家安全战略。这也表明了中国从军事大国向军事强国迈进的决心，加上 2013 年军工防务板块基本面的改善，预计军工防务板块在未来 5-10 年间将迎来爆发。而根据我国制定的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三步走”的发展战略，中国军队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已全面加强，顺利实现了发展战略的第一步，而“十二五”正是我国军队实现机械化、在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发展的第二步目标的重要时期。结合《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下一阶段国防科技工

业的改革和发展明确了方向，其中也蕴含了军工行业的三条投资主线，即军工研究所改制与核心军工资产证券化、军民融合发展以及新型作战力量建设。

从国家安全委员会的成立、军工资产整合预期来推测，军工防务行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未来在航天、航空、海洋装备以及电子信息化方面将成为军工防务板块发展的重点，而短期内海军、空军装备制造以及北斗概念将是热点中的热点。军工防务行业的发展，必然会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崛起，公司推出的军工防务类产品能够切实符合军工防务行业的需求，市场发展前景良好。

（三）行业基本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所属的通信/物联网、集成电路和软件行业，均为国家鼓励发展的电子信息领域的高科技产业，一方面属于国家大力扶持发展的产业，另一方面也是国家政策正在鼓励的“军民融合”方向。我国将电信产业列为“十二五”规划重点支持和发展的对象之一，在规划全文中，明确指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现如今“十三五”规划中的重点依然有发展移动通信，物联网等内容，作为国家扶持的重点产业，对于整个行业具有积极意义，如果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势必将对行业及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影响。因此企业自身应该密切关注产业政策，规划企业发展路线，使之符合国家利益，关注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外协加工的生产经营风险

国内外大多数芯片设计公司都需要外协 IC 生产厂商进行生产，一旦选定了 IC 生产商且进入生产流程后，生产商的不可控因素和意外风险（例如，设备故障、断电、火灾等风险）也将成为设计公司的经营风险。虽然，设计公司也可临时变更其他生产商，却会导致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上升、交货期延长、保密性降低等风险，对公司持续发展及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产生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通信行业市场前景广阔，该行业发展日趋成熟，正处于由培育期进入成长期的过渡阶段，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吸引了更多的竞争者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将加剧。一方面，行业内现有厂商纷纷抓住机遇扩大销量，造成营销推广、收款条件等多方面的竞争加剧；另一方面，一些新的厂商进入到本行业中来，抢占市场份额，加剧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客户信任等方面的优势，加剧的市场竞争会降低公司的盈利能力。

4、技术更新和被替代风险

通信芯片产品综合了微电子、通信、芯片开发、嵌入式软件开发、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等多项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虽然目前公司在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为满足技术发展的客观要求，维持领先的技术地位，公司需要较大的研发投入，建立一系列适合公司发展并且合理有效的研发管理机制。尽管如此，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着研发投入不能获得预期效果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风险。

5、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长期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通过多年的基础研究和应用探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并使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对技术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此外，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也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地位

目前，公司尚未形成目标产品（IC设备系统或芯片）的规模销售，故未明确

体现行业竞争中的地位。

未来，为了尽可能减少潜在竞争对手，实现多赢，公司在整个ICT产业界，不是要拉长产业链，而恰恰是收缩到只做产业发展链条上不可替代的一环，将其做强、做精、做专业。公司所定位的高效调制解调器（目前已经结合信道编解码）可以直接从中频接入现有通信设备，所以更容易融入手机的射频模块。由于在整个ICT产业链特别是新一代高性能军民用通信产品中的不可替代性，公司提供的通信物理层高效传输方案和调制解调器产品可用于众多无线/有线通信、广播、物联网、智能电网等应用领域的整机产品中，使得这些下游的设备制造企业与本公司将成为相互合作关系，而非竞争对手。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的高效调制核心技术前期依托东南大学多媒体研究所的基础研究，从理论到模型都具有源头创新性；后期则通过知识产权受让和公司自主的技术应用创新和产品拓展完善，使得公司建立并拥有了在该领域体系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专利群，极大地提高了技术门槛，取得了领先的综合效率指标。

目前公司已申请发明专利 30 项，其中授权专利 14 项，并拥有软件著作权 5 项。2014 年 10 月，公司参加了中国创业创新大赛（电子信息行业），上海新诤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大赛指定的知识产权服务提供商给本公司出具了知识产权报告，该知识产权报告根据关键词检索排序来作为该领域竞争对手及技术状况的背景参考，其中公司团队在关键词“超窄带通信”检索中列为第一名，表征公司技术团队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②人才优势

截至 2015 年 1 月，公司有在职员工人数 15 人，其中技术研发人员 10 人。研发人员中拥有硕士以上学历的 3 人，均曾任职于 LSI、华为、鼎桥通信和瑞晟微电子等国内外知名 IT 公司，覆盖了从算法研究、软件开发、硬件集成和芯片设计等领域的技术人才，具备典型的精、尖、专特点。

2012年11月，公司成为由江苏省科技厅和教育厅批准挂牌的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同时也是东南大学、东南大学成贤学院以及东南大学/蒙纳什大学等不同层次教学机构的学生实习实训基地，每年有10至15名研究生常驻本公司参与研发。

2013年12月3日，公司被苏州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苏州市高效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③管理优势

公司于2014年4月通过了ISO9001:2008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该体系认证的通过，对本公司在质量、产品和生产过程中的持续改进能力和实力等各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也表明本公司在质量管理国际标准化方面上了一个大台阶。为进一步提升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更好地为客户服务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公司把尊重人才、重视人才、激励人才放在非常突出的地位。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人才内部培养和选拔机制；建立了针对技术研发人员的独立的薪酬体系和奖励机制；建立了针对市场营销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奖励机制。积极、有效、灵活的机制，稳定了人才队伍，激发了员工的能动性，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在竞争中的劣势

①公司规模偏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尽管公司的高效调制解调产品具有技术领先性，但从资产规模、收入规模来看，公司还属于小微企业，目前尚未盈利，抗风险能力还较弱，因此亟待借助新三板平台进入资本市场，进一步拓展产品的宣传，扩大销售规模，增强企业实力。

②营销网络有待加强

公司目前的营销网络还不够完善，整体的营销网络尚未形成，营销队伍人数不够。为满足未来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亟待扩大营销网络布局，加强专业营销队伍的建设。

③尚无军工资质

公司目前尚缺乏保密、承研、质量等军工生产资质，有时不能独立承接军工项目，影响了效益的最大化。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但是，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规范等问题，但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因此，尽管治理上存在一定的瑕疵，但并不实质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二）股份公司阶段

2013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按照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券法》等相关规定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目前由三十三名股东组成，其中自然人股东三十名，分别为：姚平、白军祥、张树林、张友芳、宋里环、袁有红、吴晓凡、戚晨皓、李东江、向廷开、赵海国、陆明生、冯熳、周明江、刘世贵、毛亚寅、孙友祥、纪伟、但吉兵、何峰、史亚光、王继武、吴金铃、刘晓峰、翟大鹏、苏建峰、韩雪刚、钱程伟、李继娟、赵芹；法人股东三名，为江苏东奇、中新创投、引导基金。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吴乐南、姚平、边洪爱、周明江、刘晓峰、杨伟、但吉兵，其中吴乐南为董事长；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分别为张友芳、刘世贵、史亚光，其中张友芳为监事会主席，史亚光为职工代表监事。

为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的规范性，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

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各股东、董事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可能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财务部、行政管理部、市场部、技术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较为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总体而言，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义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意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规范运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防止发生损坏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时按规定披露公司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的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公司关联董事、关联股东不存在应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况；“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定，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还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以使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逐步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承诺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不会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最近两年有关诉讼、仲裁及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二）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劳动与社保、质监等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办公场所用于研发与日常办公，不涉及生产事项，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不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验收、排污许可等手续。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并经查询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网 (<http://epb.sipac.gov.cn/>)，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近两年来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东奇、实际控制人吴乐南、姚平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吴乐南、姚平最近两年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根据工商、税务、社保、质监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江东奇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质监等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根据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雨花台派出所出具的《违法犯罪记录证明》，证明实际控制人吴乐南、姚平未发现有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违法犯罪记录。根据吴乐南、姚平的《个人信用报告》，中国人民银行系统中没有其二人最近 5 年的欠税记录、民事判决记录、强制执行记录、行政处罚记录及电信欠费记录。吴乐南、姚平亦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人诚信状况的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办公场所。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对其他企业的依赖。公司不存在不公允的关联采购与关联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及独立情况

1、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书》和大华审字[2013]002637 号《审计报告》，发起人于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诺投入股份公司的出资已经全部投入并足额到位。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

2、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经营相关的场所、机器、知识产权等。办公所需的固定资产如机动车、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都计入公司资产账目，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与他人合用情形。

为防止股东、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相

关制度及审批程序，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进行深入规范，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亦出具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情况

1、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监事均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份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者辞退。股份公司制定的选举及聘任和辞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执行国家劳动法律法规情况良好，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按月足额向劳动者支付薪资。

综上，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1、股份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股份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股份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2、根据《审计报告》，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它方式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目前下设财务部、行政管理部、市场部、技术部等职能部门，股份公司各机构和各内部职能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间有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乐南、姚平对外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江苏东奇	2003.85 万元	吴乐南：77.08% 姚平：2.55%	软件设计、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研发、制造，系统集成工程、建筑工程智能化工程、电力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东奇目前在以自主研发的“鹰视”为注册商标的多媒体安防监控平台系统上，专业致力于小区安全防范自动化系统，银行安防监控系统的建设。为客户提供最领先的高清数字视频产品，并提供专业，全面，量身定制的高清视频应用于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主要有传统的网络产品，高清的一体机，高清高速球和云台，高清 NVR,鹰视 CMS 视频管理平台。以及安防监控的施工，建设和维护。

江苏东奇与股份公司在业务领域等方面均不相同，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江苏东奇同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除此之外，吴乐南、姚平无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采用的具体措施和安排如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规范了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障了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行为。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投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对外重大投资主要为信托及银行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信托/理财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日	约定还款日	预期收益率(年化)
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惠民 5 号财产权信托合同	1000000.00	2013-11-13	2015-5-13	8.50%

2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8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5-1-15	2015-2-16	4.80%
3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800000.00	2015-1-15	2015-4-15	5.00%
4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0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5-1-16	2015-3-10	5.00%
5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 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5-2-14	2015-3-20	4.70%
6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 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5-2-14	2015-4-17	4.75%
7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13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5-4-2	2015-7-1	5.30%
8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1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5-4-2	2015-5-7	5.00%
9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3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5-4-16	2015-5-22	5.00%
10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4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5-4-23	2015-6-17	5.20%
11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8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5-5-26	2015-8-19	5.20%
12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5 年第 18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5-5-29	2015-7-21	5.10%
13	中国农业银行苏信理财恒源 B1201 资金信托	1000000.00	2013-8-5	2014-2-6	6.00%
14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3 年第 1715 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3-10-25	2014-4-8	4.90%
15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073 期	1000000.00	2014-1-24	2014-4-11	5.60%
16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107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4-2-24	2014-7-21	5.50%
17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ADDG2014177 期	130000.00	2014-2-20	2014-5-7	5.30%
18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ADDG2014188 期网银专享	500000.00	2014-2-19	2014-5-13	5.35%

19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437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000.00	2014-5-14	2014-9-29	5.25%
20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436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4-5-14	2014-8-7	5.15%
21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435 期花儿朵朵开节日主题人民币理财产品--康乃馨系列	300000.00	2014-5-15	2014-7-9	5.00%
22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678 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4-8-8	2014-12-17	5.10%
23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674 期理财 e 站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4-8-11	2014-10-14	4.80%
24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4 年第 1679 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4-8-7	2014-11-3	5.00%
25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 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4-10-24	2014-12-26	4.80%
26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 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4-10-24	2014-11-27	4.65%
27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 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0.00	2014-11-8	2014-12-12	4.65%
28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快线步步高”2012 年人民币理财产品（5 年期）	3000000.00	2012-5-23	2013-5-22	3.84%
29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2 年第 1408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12-5-23	2013-5-22	4.69%
30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润 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3-5-29	2013-8-29	3.95%
31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润 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3-5-29	2013-8-29	3.95%
32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得利”2013 年第 1292 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0.00	2013-5-31	2013-7-3	4.30%
33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3 年第 1400 期理财产品	800000.00	2013-7-5	2013-8-16	4.60%
34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3 年第 1492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3-8-16	2013-11-18	4.55%

35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3年第1556期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3-9-5	2013-10-15	4.60%
36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 安心得利”2013年第156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	2013-9-6	2013-12-31	4.70%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运用自有闲置资金和独立自营账户，根据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未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利用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除前述理财产品投资以外，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其他重大投资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中没有对重大投资做出具体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不仅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重大投资事项的具体程序，还制定了专门的《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从制度上规范完善了公司的重大投资事项。

七、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二) 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控制度有欠缺，《公司章程》中没有对关联方交易事项决策和执行的具体规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缺少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决议通过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不仅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具体程序，还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以及三会议事规则，从制度上规范完善了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事项。

为避免潜在关联交易风险，2015年8月，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

人、董事亦出具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郑重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吴乐南	董事长	-	5,833,380	43.860%
姚平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960,925	192,850	8.680%
边洪爱	董事	-	-	-
刘晓峰	董事	40,565	151,620	1.445%
杨伟	董事	-	-	-
但吉兵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6,525	-	0.425%
周明江	董事、副总经理	66,500	-	0.500%
张友芳	监事会主席	226,100	-	1.700%
史亚光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50,008	-	0.376%
刘世贵	监事	60,116	299,250	2.702%
李继娟	董事会秘书	20,615	-	0.155%
王继武	核心技术人员	50,008	-	0.376%
合计		1,531,362	6,477,100	60.22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吴乐南与姚平系夫妻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董事长吴乐南、董事边洪爱、刘晓峰、杨伟、监事张友芳、刘世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均已签订《劳动合同》。

除上述董事、监事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员工保密协议》或《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约定如保密义务人违反协议中的保密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至少相当于由此泄密给公司带来的已知和/或潜在的一切损失。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3、关于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行为及纠纷的声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声明：“本人在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期间，与前任职单位无任何已经发生的或潜在的纠纷，不存在竞争禁止的约定，亦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法律纠纷或潜在的法律纠纷。”

4、股份限售的承诺

除《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股份限售外，公司管理层无自愿锁定的承诺或其他安排。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吴乐南	董事长	东南大学博士生导师、教授	董事任职的单位
		江苏东奇董事长、技术总监	公司法人股东
姚平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江苏东奇董事	公司法人股东
边洪爱	董事	元禾原点投资总监	董事任职的企业
周明江	董事、副总经理	圣罗尼能源执行董事	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
杨伟	董事	银河证券重庆民族路营业部经理	董事任职的企业
刘晓峰	董事	江苏东奇董事、总经理	董事任职的企业
但吉兵	董事	—	—
张友芳	监事会主席	苏州卓智众创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经理	监事任职的企业
史亚光	监事	—	—
刘世贵	监事	江苏东奇董事	公司法人股东
李继娟	监事会秘书	—	—

除上表列示的对外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吴乐南	董事长	江苏东奇	软件设计、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研发、制造，系统集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力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7.08%
姚平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55%	
刘晓峰	董事		2.00%	
刘世贵	监事		1.40%	
周明江	董事、副总	圣罗尼能源	新能源技术开发，光能产品的销售	100%

	经理	与安装服务，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制造与销售，家用电器、厨卫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与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澳柯玛太阳能	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发电及照明、其它太阳能系列产品及转化设备、节能灯具的研制开发、生产制造、销售、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5%

除上述对外投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的企业主营业务不存在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情况，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化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董事会，选举姚平、吴乐南、刘世贵、曹晓欢、赵海国、袁有红、张树林为董事，姚平担任董事长。

2013年3月26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投票，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吴乐南、姚平、曹晓欢、张树林、刘世贵、赵海国、潘汉达为公司董事，其中吴乐南为董事长。

2014年12月2日，经股份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董事曹晓欢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选举边洪爱担任公司董事。

2015年6月12日，经股份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董事张树林、赵海国、潘汉达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同意董事刘世贵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选举刘晓峰、周明江、杨伟、但吉兵担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张友芳担任。

2013年3月26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投票，成立监事会，选举张友芳为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但吉兵、史亚光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选举张友芳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12日，经股份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但吉兵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选举刘世贵为新任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董事会聘任姚平为公司总经理，赵海国、张树林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3年3月26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姚平为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张树林、刘世贵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世贵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5月27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同意张树林因工作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同意刘世贵因身体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周明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事务暂由董事长吴乐南代理。

2015年8月5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聘任李继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股份制改造为完善内部治理机制而新设管理层，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1,124.46	3,281,859.16	3,095,673.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73,400.00	1,966,910.40	2,121,183.20
预付款项	132,209.00	119,636.00	118,49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097.50	49,051.50	58,63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2,782.57	1,036,441.41	1,525,685.81
流动资产合计	4,885,613.53	6,453,898.47	6,919,664.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894.93	240,756.82	410,315.4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51,251.60	3,948,778.74	4,344,944.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38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8,257.42	1,132,442.54	440,29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7,403.95	5,321,978.10	6,206,939.07
资产总计	10,363,017.48	11,775,876.57	13,126,604.01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0.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1,250.20	97,832.00	147,732.88
应交税费	13,027.90	11,381.23	8,550.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988.10	109,213.23	156,283.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66,570.00	1,136,767.70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6,570.00	1,136,767.70	300,000.00
负债合计	981,558.10	1,245,980.93	456,283.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065.36	200,065.36	200,065.3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18,605.98	-2,970,169.72	-829,74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1,459.38	10,529,895.64	12,670,320.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1,459.38	10,529,895.64	12,670,320.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63,017.48	11,775,876.57	13,126,604.01

2、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5,179.48	5,000,712.81

减：营业成本		526,982.91	4,958,68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16,579.18	3,171,903.75	3,249,710.33
财务费用	-2,180.38	-5,102.64	15,724.15
资产减值损失	99,008.40	159,973.80	34,889.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58.36	204,544.75	287,694.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8,448.84	-3,084,033.59	-2,970,604.84
加：营业外收入	384,197.70	251,463.67	1,739,027.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4,251.14	-2,832,569.92	-1,231,577.41
减：所得税费用	-415,814.88	-692,144.98	-401,832.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456.00	661,260.00	6,083,07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83,741.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18.49	1,098,569.51	987,00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874.49	1,759,829.51	7,253,82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08.16	628,623.42	5,895,84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9,957.27	1,970,937.17	1,640,905.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48.65	72,197.65	372,923.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380.39	561,373.32	937,51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6,194.47	3,233,131.56	8,847,18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319.98	-1,473,302.05	-1,593,36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	3,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4,958.36	204,544.75	287,69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58.36	1,704,544.75	3,987,69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373.08	45,056.97	51,84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373.08	45,056.97	51,8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14.72	1,659,487.78	3,935,85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30,638.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030,63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030,63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0,734.70	186,185.73	1,311,85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1,859.16	3,095,673.43	1,783,819.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1,124.46	3,281,859.16	3,095,673.43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00,000.00		200,065.36					-2,970,169.72	10,529,89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2,970,169.72	10,529,89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1,148,436.26	-1,148,43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8,436.26	-1,148,43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4,118,605.98	9,381,459.3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00,000.00		200,065.36					-829,744.78	12,670,32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829,744.78	12,670,32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2,140,424.94	-2,140,42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40,424.94	-2,140,424.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2,970,169.72	10,529,895.6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

	股本)	工具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300,000.00		200,065.36							13,500,06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	-	13,500,06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829,744.78	-829,744.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9,744.78	-829,744.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0,000.00	-	200,065.36	-	-	-	-	-829,744.78	12,670,320.58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15]第 21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完整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

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人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

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

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

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50.00
3-4 年（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做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

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

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5.00	4.00	23.75
电子设备	5.00	3.00	31.67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

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

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

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按无形资产的类别和使用寿命确定的年摊销率如下：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

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

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所处行业为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设计和研发通信设备和集成电路产品。公司收入均为内销，无外销收入，公司报告期内无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主营业务收入。

(2) 收入确认的时点

I、设计和研发通信设备：以货物发出交付，系统通过测试，满足客户要求，客户签字验收后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II、集成电路产品：以货物发出，客户收到货物签字确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

予以确认。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

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五）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

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181,124.46	21.05	3,281,859.16	27.87	3,095,673.43	23.58
应收账款	1,273,400.00	12.29	1,966,910.40	16.70	2,121,183.20	16.16
预付款项	132,209.00	1.28	119,636.00	1.02	118,490.00	0.90
其他应收款	36,097.50	0.35	49,051.50	0.42	58,632.50	0.45
其他流动资产	1,262,782.57	12.19	1,036,441.41	8.80	1,525,685.81	11.62
流动资产合计	4,885,613.53	47.14	6,453,898.47	54.81	6,919,664.94	52.71
固定资产	177,894.93	1.72	240,756.82	2.04	410,315.49	3.13
无形资产	3,751,251.60	36.20	3,948,778.74	33.53	4,344,944.14	33.10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1,381.88	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8,257.42	14.94	1,132,442.54	9.62	440,297.56	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00,000.00	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7,403.95	52.86	5,321,978.10	45.19	6,206,939.07	47.29
资产总计	10,363,017.48	100.00	11,775,876.57	100.00	13,126,604.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稳定,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6月

底流动资产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2.71%、54.81% 和 47.14%。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流动资产合计金额分别为 674.25 万元、628.52 万元、471.73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97.44%、97.39%、96.56%。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由公司销售规模下滑所导致。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一年内到期的信托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无形资产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分别为 434.49 万元、394.88 万元、375.13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70.00%、74.20%、68.49%。无形资产主要为股东资本投入和外购取得的专利权。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公司购买的信托计划理财产品。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账款	710.00	0.07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1,250.20	10.32	97,832.00	7.85	147,732.88	32.38
应交税费	13,027.90	1.33	11,381.23	0.91	8,550.55	1.87
流动负债合计	114,988.10	11.71	109,213.23	8.77	156,283.43	34.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6,570.00	88.29	1,136,767.70	91.23	300,000.00	65.75
负债合计	981,558.10	100.00	1,245,980.93	100.00	456,283.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由非流动负债构成，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非流动负债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5.75%、91.23% 和 88.29%。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职工薪酬构成；非流动负债为递延收益，系政府已拨付但尚未满足补偿条件的专项补助款。

（二）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毛利率（%）	-	6.76	0.84
净资产收益率（%）	-11.54	-18.45	-6.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6	-0.06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公司处于前期研发阶段，其通讯技术产品尚未实现销售收入，未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实际上为硬盘、摄像机等电子数码产品贸易性质收入，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亏损，主要系公司处于前期研发阶段，销售规模较小，销售毛利无法足额补偿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均为负，与公司净利润的变动趋势相一致。

综合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偏弱。

公司同行业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英诺迅 (股票代码： 831789)	毛利率（%）	48.65	54.19	63.95
	净资产收益率（%）	0.72	-1.07	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

注：数据来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开信息披露。

在盈利能力指标上，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弱于英诺迅。主要由于公司处于前期研发阶段，相关技术尚未转化成量产的产品，盈利能力与英诺迅尚不具有可比性。

2、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9.47	10.58	3.48
流动比率（倍）	42.49	59.09	44.28
速动比率（倍）	30.36	48.51	33.7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公司财务风险适中。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较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原因系作为指标计算的分母项流动负债的基数较低。

公司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英诺迅 (股票代码： 831789)	资产负债率(%)	28.57	7.45	3.35
	流动比率(倍)	2.78	2.14	2.68
	速动比率(倍)	1.99	1.41	1.94

注：数据来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开信息披露。

在偿债能力指标上，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长期偿债能力均强于英诺迅。

3、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0.25	2.09
存货周转率(次)	-	-	-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09次/年、0.25次/年，呈现下滑趋势。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大幅下降，而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降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无存货余额，不适用计算存货周转率(次)。公司同行业公司营运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英诺迅 (股票代码： 8317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35	0.71	0.96
	存货周转率(次)	0.34	0.74	1.14

注：数据来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开信息披露。

在营运能力指标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2013年高于英诺迅，2014年低于英诺迅；存货周转率与英诺迅无可比性。

4、现金流量指标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5,319.98	-1,473,302.05	-1,593,362.52
净利润(元)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414.72	1,659,487.78	3,935,85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30,638.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7	-0.11	-0.1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1,593,362.52 元、1,473,302.05 元、-945,319.98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尚处于研发阶段，收入规模较小，销售毛利无法足额补偿期间费用。

公司同行业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英诺迅 (股票代码： 8317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股)	0.07	0.03	0.07

相比英诺迅，报告期内获取现金流能力弱于英诺迅。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对外投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理财产品而产生。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 2013 年归还了银行短期借款和相应利息费用。

(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008.40	159,973.80	34,889.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234.97	214,615.64	258,154.21
无形资产摊销	197,527.14	396,165.40	398,654.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1,381.88	22,763.28
财务费用	-	-	30,63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4,958.36	-204,544.75	-287,69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15,814.88	-692,144.98	-401,832.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94,883.00	2,734.00	245,608.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90,763.99	778,941.90	-891,96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319.98	-1,473,302.05	-1,593,362.52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是匹配的。

(三)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		565,179.48	-	5,000,712.81
营业利润	-1,948,448.84		-3,084,033.59	-	-2,970,604.84
利润总额	-1,564,251.14		-2,832,569.92	-	-1,231,577.41
净利润	-1,148,436.26		-2,140,424.94	-	-829,744.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硬盘、摄像机等电子数码产品的贸易性销售。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下降，呈现明显的下滑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收入逐步减少，使得连续亏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的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一致。

注：公司自设立时即将其业务定位为，专业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类高效可靠的通讯技术产品，主要包括：短波船联网系统、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等。

公司在开发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同时，为了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保证公司研发经费的充足，为公司创造一定的收入，公司在初创期的 2012 年、2013 年，依据公司经营范围内的相关电子信息软、硬产品，签订了一些贸易性质的销售订单，产生了一些贸易性质的销售收入以补偿期间费用。

但是，考虑到长远发展战略，公司在 2014 年改变了经营策略，决定集中精力发展主业通讯技术产品，并逐步减少单纯的硬盘、摄像机等电子数码产品贸易性质收入，其原因主要包括有：

(1) 公司的主营产品已陆续研发成功，而且已取得部分意向合作协议，为了突显集中精力销售公司的自主产品，因此公司决定陆续减少单纯的贸易交易。

(2)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数码产品贸易类收入的毛利率较低，并占用了公

司大量营运管理资源。

(3) 为满足软件企业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定标准，公司需要降低单纯的贸易类收入占比。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及比例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业务构成列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合计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	-	-	-	-	-
其他业务支出	-	-	526,982.91	100.00	4,958,688.01	100.00
合计	-	-	526,982.91	100.00	4,958,688.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子数码产品贸易类销售，属于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列示

公司自设立时即将其业务定位为，专业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类高效可靠的通讯技术产品，主要包括：短波船联网系统、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支出按产品类别列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其他业务收入						
硬件销售	-	-	565,179.48	100.00	4,975,926.49	99.50
软件销售	-	-	-	-	24,786.32	0.50
合计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硬件销售	-	-	526,982.91	100.00	4,935,611.09	99.53
软件销售	-	-	-	-	23,076.92	0.47
合计	-	-	526,982.91	100.00	4,958,688.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硬盘、摄像机等电子数码产品贸易类销售，属于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4、按照地区分类列示的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江苏地区	-	-	565,179.48	100.00	4,405,348.71	88.09
浙江地区	-	-	-	-	595,364.10	11.91
合计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江苏地区，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在江苏地区的销售金额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8.09%、100.00%。

5、营业成本

(1) 生产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

②报告期内，公司的的其他业务销售模式为，对外采购软硬件产品后再转售给客户，属于贸易性质。公司购入软硬件产品时，按照采购成本核算库存商品，在商品销售后结转营业成本。

(2)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主营生产成本结构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比例(%)	2014年	比例(%)	2013年	比例(%)
库存商品	-	-	526,982.91	100.00	4,958,688.01	100.00
合计	-	-	526,982.91	100.00	4,958,688.01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为贸易性质，营业成本为所销售商品的采购成本。

(五) 营业毛利、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	-	-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6.76	0.84
综合毛利率 (%)	-	6.76	0.84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综合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毛利率相一致。

1、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的构成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不适用。

2、其他业务毛利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	565,179.48	5,000,712.81
其他业务成本	-	526,982.91	4,958,688.01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6.76	0.84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主要为数码产品贸易业务，毛利率水平较低。

(六)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916,579.18	3,171,903.75	-2.39%	3,249,710.33
其中：研发费	1,324,846.78	2,507,927.35		2,281,277.44
财务费用	-2,180.38	-5,102.64	-132.45%	15,724.15
期间费用合计	1,914,398.80	3,166,801.11	-3.02%	3,265,434.48
营业收入	-	565,179.48	-88.70%	5,000,712.8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0.00		0.0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561.22		64.98
其中：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	-	443.74		45.6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0.90		0.3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560.32		65.30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下统称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326.54 万元、316.68 万元、191.44 万元，

期间费用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5.30%、560.32%，呈大幅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收入大幅下降导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99.52%、100.16%、100.11%，表明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构成，期间费用的变动主要系管理费用变动造成。

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销售费用。目前公司尚处于研发阶段，并未设置独立的销售部门，销售活动主要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展开。

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差旅费	17,517.04	21,699.50	-23,832.44	-52.34	45,531.94
办公费	295,703.42	67,748.95	-275,239.80	-80.25	342,988.75
电话费	6,049.68	12,269.05	-2,290.75	-15.73	14,559.80
招待费	18,164.50	23,476.00	11,529.88	96.52	11,946.12
公积金	5,526.48	9,621.76	2,444.87	34.07	7,176.89
电费	4,916.41	7,620.51	-489.13	-6.03	8,109.64
交通费	3,485.74	1,466.00	-6,082.70	-80.58	7,548.70
折旧费	43,422.82	94,130.96	-7,280.10	-7.18	101,411.06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484.94	-13,278.34	-58.33	22,763.28
工资	140,442.01	261,242.24	48,962.18	23.06	212,280.06
研发费用	1,324,846.78	2,507,927.35	226,649.91	9.94	2,281,277.44
印花税	84.20	418.30	-1,710.00	-80.35	2,128.30
福利费	4,508.30	30,572.80	-21,156.50	-40.90	51,729.30
无形资产摊销	111.11	1,333.32	0.00	0.00	1,333.32
房租	23,648.52	76,628.88	26,683.26	53.42	49,945.62
运费	1,035.00	7,011.00	5,509.00	366.78	1,502.00
装修费		1,896.94	1,896.94		
社保	13,816.20	24,054.40	6,112.19	34.07	17,942.21
车辆费	8,800.97	1,300.85	-2,735.05	-67.77	4,035.90
服务费	4,500.00	12,000.00	-53,500.00	-81.68	65,500.00

合计	1,916,579.18	3,171,903.75	-77,806.58	-2.39	3,249,710.33
----	--------------	--------------	------------	-------	--------------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24.97万元、317.19万元和191.66万元，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组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占比同期管理费用分别为69.13%、79.07%、70.20%。

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30,638.30
减：利息收入	3,134.83	6,458.14	-12,256.51	-65.49	18,714.65
利息净支出	-3,134.83	-6,458.14	-18,381.79	-154.16	11,923.65
银行手续费	954.45	1,355.50	-2,445.00	-64.33	3,800.50
合计	-2,180.38	-5,102.64	-20,826.79	-132.45	15,724.15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57万元、-0.51万元和-0.22万元，占期间费用的比重较小。

(七) 对外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计划在持有期间的收益	64,958.36	204,544.75	287,694.81
合计	64,958.36	204,544.75	287,694.81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收益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计划所取得的收益。

(八) 非经常性损益

1、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损益	336,867.04	342,005.31	1,520,04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485,303.30	-2,482,430.25	-2,349,786.4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	-	-	-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发生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1,520,041.68 元、342,005.31 元、336,867.04 元，对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具有一定影响。但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情况。

2、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政府补助	384,197.70	250,455.30	1,581,108.54
无形资产转让收益	-	-	157,918.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08.37	
备付金			0.49
合计	384,197.70	251,463.67	1,739,027.4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政府补助收入占营业外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92%、99.60%、100.00%。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备注
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	236,767.70	63,232.30		与收益相关	苏科计[2013]205号、苏财教字[2013]58号
新一代高效通信体制关键技术研究	33,430.00			与收益相关	苏科计[2014]226号/苏财教字[2014]118号
新一代数字对讲机调制解调模块			371,019.15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贸(2012)71号
通用高效调制解调系列芯片			657,789.39	与收益相关	苏园工(2010)154号

的产业化					
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行业总决赛第二名 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部国科发火(2014) 123 号通知
软件企业认定奖励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府〔2011〕72 号
软件著作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著作权登记奖励	1,5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管[2009]7 号
知识产权资助		45,14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科[2012]2 号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管[2009]7 号
贷款贴息		42,1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工〔2015〕28 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政策依据文件，现已取消
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科计〔2012〕346 号/苏财教字〔2012〕133 号
贷款贴息			27,3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工〔2015〕28 号
企业新三板股改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园抄字〔2011〕第 4 号
合计	384,197.70	250,455.30	1,581,108.54		

政府补助-项目专用款:

(1) 根据苏科计〔2013〕205 号、苏财教字〔2013〕58 号《关于下达苏州市 2013 年度第十批科技发展计划(工业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收到苏州市项目拨款(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20 万元、12 月 25 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配套拨款 1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于 2014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3,232.30 元，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36,767.70 元。

(2) 根据苏科计〔2014〕226 号/苏财教字〔2014〕118 号《转发省财政厅、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前瞻性研究专项资金(第七批)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收到江苏省拨付的项目专用款(新一代高效通信体制关键技术研

究)60 万元、2014 年 12 月 3 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配套拨款 3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3,430.00 元。

(3) 根据苏财工贸〔2012〕71 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省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收到江苏省拨付的 25 万元项目专用款(新一代数字对讲机调制解调模块)、12 月 20 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配套拨款 12.5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3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371,019.15 元。

(4) 根据苏园工〔2010〕154 号决定《关于授予苏州工业园区第四届科技领军人才称号的决定》，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项目专用款 10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3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657,789.37 元。

政府奖励

2015 年度

(1) 根据科技部国科发火〔2014〕123 号通知《科技部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收到中国创造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拨付的第三届企业组第二名扶持资金 100,0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元。

(2) 根据苏府〔2011〕72 号《市政府印发关于推进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跨越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 日收到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苏州市财政局发放的 2014 年度软件企业认定奖励 12,5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2,500.00 元。

(3) 根据苏园管〔2009〕7 号《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发放的软件著作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著作权奖励 1,500.00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5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1,500.00 元。

2014 年度

(1) 根据苏园科[2012]2号《关于印发〈苏州工业园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公司分别于2014年6月12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局(知识产权局)、园区财政局发放的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2014年第一批科技发展资助(专利补助)10,000.00元，2014年11月3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局(知识产权局)、园区财政局发放的苏州园区管委会2014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资助(专利资助)30,000.00元，2014年12月22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局(知识产权局)、园区财政局发放的苏州工业园区第三批科技发展资金、知识产权补贴费用5,140.00元，合计45,14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45,140.00元。

(2) 根据苏园管[2009]7号《〈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于2014年12月4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发放的苏州工业园区第三批科技发展资金，国家高企认定奖励1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

(3) 根据苏园工〔2015〕28号《园区工委关于苏州工业园区推进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创业工程的实施意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1月26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工业园区组织人事局发放的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贷款贴息12,000.00元，2014年9月25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工业园区组织人事局发放的苏州园区2014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资金(2012年下半年-2013年上半年园区贷款贴息)30,083.00元，合计42,083.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2014年确认营业外收入42,083.00元。

2013年度

(1) 公司于2013年8月28日收到苏州园区2013年第一批科技发展资金补贴经费5,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5,000.00元。

(2) 根据苏科计〔2012〕346号/苏财教字〔2012〕133号《转发省财政厅、科技厅“关于下达2012年第十八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科技服务平台)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收到苏州园区管委会下发的2012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基金补贴款2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

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元。

(3) 根据苏园工〔2015〕28号《园区工委关于苏州工业园区推进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创业工程的实施意见》，公司分别于2013年8月27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工业园区组织人事局发放的2013年园区第一批科技发展资金财政贴息27,3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27,300.00元。

(4) 根据苏园抄字〔2011〕第4号《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关于新三板政策的抄告单》，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发放的苏州园区管委会新三版试点企业股改奖励5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费用实际发生时间确认营业外收入，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500,000.00元。

3、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营业外支出。

(九)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及税率如下：

主要税费项目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按照应税收入17%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

无

(十) 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708.22	4,882.97	5,581.10
银行存款	2,176,416.24	3,276,976.19	3,090,092.33
合计	2,181,124.46	3,281,859.16	3,095,673.43

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无使用受限情形。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8,000.00	100.00	394,600.00	23.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68,000.00	100.00	394,600.00	23.66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5,456.00	100.00	308,545.60	13.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75,456.00	100.00	308,545.60	13.56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5,456.00	100.00	154,272.80	6.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75,456.00	100.00	154,272.80	6.78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275,456.00 元、2,275,456.00 元、1,668,000.00 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较 2014 年末有所下降，系 2015 年未发生销售且当期收回部分以前年度的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相比未发生变动，系 2014 年产生的销售款在当年全部被收回，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未能在 2014 年收回。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公司已与客户签订付款协议书，约定客户在 2016 年末之前逐步付清上述欠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	-
1—2 年	-	-	-
2—3 年	1,058,000.00	63.34	211,600.00
3—4 年	610,000.00	36.57	183,000.00
合计	1,668,000.00	100.00	394,600.00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	-	-
1-2年	1,465,456.00	64.40	146,545.60
2-3年	810,000.00	35.60	162,000.00
合计	2,275,456.00	100.00	308,545.60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5,456.00	64.40	73,272.80
1-2年	810,000.00	35.60	81,000.00
2-3年	-	-	-
合计	2,275,456.00	100.00	154,272.80

截止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2 年以上，主要系主要客户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公司已与上述客户签订了付款协议书，约定客户在 2016 年末之前逐步付清上述欠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6月30日/2015年1-6月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金额	同期变动额	同期变动率(%)	
应收账款余额	1,668,000.00	2,275,456.00	-	0.00	2,275,456.00
减：坏账准备	394,600.00	308,545.60	154,272.80	100.00	154,272.80
应收账款净额	1,273,400.00	1,966,910.40			2,121,183.20
营业收入	0.00	565,179.48	-4,435,533.33	-88.70	5,000,712.81
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的比重(%)	-	402.61		357.11	45.50
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收入的比重(%)	-	348.02		305.60	42.42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数码产品贸易类销售规模较 2013 年大幅下降，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相比未发生变动，导致 2014 年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的比重（%）高达 402.61。

(4)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000.00	2-3 年	63.43
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0	3-4 年	36.57
合计		1,668,00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3,880.00	1-2 年	56.86
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0	2-3 年	35.6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1,576.00	1-2 年	7.54
合计		2,275,456.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3,880.00	1 年以内	56.86
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0	1-2 年	35.6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1,576.00	1 年以内	7.54
合计		2,275,456.00		100.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209.00	100.00	119,636.00	100.00	118,490.00	100.00
合计	132,209.00	100.00	119,636.00	100.00	118,490.00	100.00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租费用。

(2) 本报告期末，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3)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90.00	88.86%	2015 年 5 月	预付房租
深圳市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2.00	4.43%	2015 年 5 月	预付货款
江苏省军工学会	非关联方	3,000.00	2.27%	2015 年 4 月	预付会员费
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东方箱包厂	非关联方	3,000.00	2.27%	2015 年 6 月	预付铝箱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67.00	2.17%	2015 年 5 月	预付汽油费
合计		132,209.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工业园区教	非关联方	117,490.00	98.21%	2014 年 12 月	预付房租

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6.00	1.79%	2014 年 9 月	预付货款
合计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账面余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90.00	99.16%	2013 年 12 月	预付房租
深圳市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0.84%	2013 年 8 月	预付货款
合计		118,490.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68,145.00	100.00	32,047.50	47.03
组合小计	68,145.00	100.00	32,047.50	47.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145.00	100.00	32,047.50	47.03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68,145.00	100.00	19,093.50	28.02
组合小计	68,145.00	100.00	19,093.50	28.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145.00	100.00	19,093.50	28.02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72,025.00	100.00	13,392.50	18.59
组合小计	72,025.00	100.00	13,392.50	18.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025.00	100.00	13,392.50	18.5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向苏州园区教育发展投资公司付出的办公室房租押金。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6,750.00	9.91	1,350.00
3-4年			
4-5年	61,395.00	90.09	30,697.50
5年以上			
合计	68,145.00	100.00	32,047.50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年	6,750.00	9.91	675.00
2-3年			
3-4年	61,395.00	90.09	18,418.50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68,145.00	100.00	19,093.50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50.00	9.37	337.50
1-2年			
2-3年	65,275.00	90.63	13,055.0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72,025.00	100.00	13,392.50

其他应收款已根据公司坏账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报告期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主要明细情况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园区教育发展投资公司	办公室房租押金	68,145.00	4-5 年： 61,395.00; 2-3 年： 6,750.00	100.00%	32,047.50
合计		68,145.00		100.00%	32,047.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园区教育发展投资公司	办公室房租押金	68,145.00	3-4 年： 61,395.00; 1-2 年： 6,750.00	100.00%	19,093.50
合计		68,145.00		100.00%	19,093.5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园区教育发展投资公司	办公室房租押金	68,145.00	2-3 年： 61,395.00; 1 年以内： 6,750.00	94.61%	12,616.5
苏州园区优租房管理公司	领军人才优租房 租房押金	3,800.00	2-3 年	5.28%	760
苏州城市化建设公司	公司公交卡押金	80.00	2-3 年	0.11%	16
合计		72,025.00		100.00	13,392.5

5、存货

(1) 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均无余额，主要原因系公司目前处于研发阶段，当期购入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当期就已投入研发或者实现销售。

(2) 存货增减变动情况：

2015 年 1-6 月存货增加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结转成本	研发领用	2015年6月30日
原材料	-	73,986.51	-	73,986.51	-
合计	-	73,986.51	-	73,986.51	-

2014 年存货增加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结转成本	研发领用	2014年12月31日
原材料	-	65,378.34	-	65,378.34	-
库存商品—摄像机	-	247,495.74	247,495.74	-	-
库存商品—硬盘录像机	-	279,487.17	279,487.17	-	-
合计	-	592,361.25	526,982.91	65,378.34	-

2013 年存货增加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结转成本	研发领用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商品—软件	23,076.92	-	23,076.92	-	-
库存商品—硬盘	-	4,119,371.77	4,119,371.77	-	-
库存商品—硬盘录像机	-	816,239.32	816,239.32	-	-
合计	23,076.92	4,935,611.09	4,958,688.01	-	-

(3) 存货组成情况：

公司存货包括有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是研发材料，库存商品包括超视集中监控管理平台软件、SONY 摄像机、硬盘、硬盘录像机等。公司存货周转速度快，各期末均没有存货余额。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及内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15年第113期网银理财产品	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15年第18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15年第184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中融-惠民5号财产权信托		1,000,000.00	
苏信理财-恒源B1201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八期)理财产品			1,000,000.00
“金钥匙·安心得利”2013年第1715期贵客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可抵扣增值税负值重分类	62,782.57	36,441.41	25,685.81
合计	1,262,782.57	1,036,441.41	1,525,685.81

注：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前期研发阶段，其通讯技术产品尚未实现销售收入，未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为提高对资金的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对外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计划。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四）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973,155.61	20,373.08	-	993,528.69
电子设备	644,506.43	20,373.08	-	664,879.51
办公家具	47,471.71	-	-	47,471.71
运输设备	281,177.47	-	-	281,177.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732,398.79	83,234.97	-	815,633.76
电子设备	514,095.89	45,335.31	-	559,431.20
办公家具	29,093.92	4,509.84	-	33,603.76
运输设备	189,208.98	33,389.82	-	222,598.80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240,756.82			177,894.93
电子设备	130,410.54			105,448.31
办公家具	18,377.79			13,867.95
运输设备	91,968.49			58,578.6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928,098.72	45,056.89	-	973,155.61
电子设备	604,581.25	39,925.18	-	644,506.43
办公家具	42,340.00	5,131.71	-	47,471.71
运输设备	281,177.47	-	-	281,177.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17,783.15	214,615.64	-	732,398.79
电子设备	374,353.22	139,742.67	-	514,095.89
办公家具	21,000.59	8,093.33	-	29,093.92
运输设备	122,429.34	66,779.64	-	189,208.98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410,315.49			240,756.82
电子设备	230,228.03			130,410.54
办公家具	21,339.41			18,377.79
运输设备	158,748.05			91,968.49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79,782.13	48,316.59		928,098.72
电子设备	560,524.66	44,056.59		604,581.25
办公家具	38,080.00	4,260.00		42,340.00
运输设备	281,177.47			281,177.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9,629.02	258,154.21		517,783.23
电子设备	190,618.59	183,734.63		374,353.22
办公家具	13,360.73	7,639.86		21,000.59

运输设备	55,649.70	66,779.64		122,429.42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620,153.11			410,315.49
电子设备	369,906.07			230,228.03
办公家具	24,719.27			21,339.41
运输设备	225,527.77			158,748.05

2015 年 1-6 月折旧费 83,234.97 元，2014 年度折旧费 214,615.64 元，2013 年度折旧费 258,154.21 元。

- (3)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中无利息资本化情形；
-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尚未办理产权证明的固定资产。
-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已办理抵押的固定资产。
- (6)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摊销年限：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七）无形资产”；
- (2)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64,000.00			5,464,000.00
其中：专利权	5,460,000.00			5,460,000.00
软件	4,000.00			4,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15,221.26	197,527.14		1,712,748.40

其中：专利权	1,511,332.38	197,416.02		1,708,748.40
软件	3,888.88	111.12		4,0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48,778.74		197,527.14	3,751,251.60
其中：专利权	3,948,667.62		197,416.03	3,751,251.60
软件	111.12		111.11	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64,000.00			5,464,000.00
其中：专利权	5,460,000.00			5,460,000.00
软件	4,000.00			4,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19,055.86	396,165.40		1,515,221.26
其中：专利权	1,116,500.31	394,832.07		1,511,332.38
软件	2,555.55	1,333.33		3,888.88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44,944.14		396,165.40	3,948,778.74
其中：专利权	4,343,499.69		394,832.07	3,948,667.62
软件	1,444.45		1,333.33	111.12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14,000.00		50,000.00	5,464,000.00
其中：专利权	5,510,000.00		50,000.00	5,460,000.00
软件	4,000.00			4,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728,320.17	398,654.09	7,918.40	1,119,055.86
其中：专利权	727,097.95	397,320.76	7,918.40	1,116,500.31
软件	1,222.22	1,333.33		2,555.55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	4,785,679.83		440,735.69	4,344,944.14

值合计				
其中：专利权	4,782,902.05		439,402.36	4,343,499.69
软件	2,777.78		1,333.33	1,444.45

2015 年 1-6 月摊销费 197,527.14 元，2014 年度摊销费 396,165.40 元，2013 年度摊销费 398,654.09 元。

(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其他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入帐日期	原值	净值	取得方式
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	专利权	2010 年 12 月 30 日	4,760,000.00	3,232,098.77	股东出资
统一的正交二元偏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专利权	2011 年 4 月 1 日	300,000.00	221,538.46	购买
多元位置相移健控调制和解调方法	专利权	2011 年 4 月 1 日	300,000.00	221,538.46	购买
扩展的二元相移键控调制突发通信快速同步方法	专利权	2011 年 1 月 1 日	50,000.00	38,461.54	购买
用于增强不对称二元调制信号的冲击滤波方法	专利权	2011 年 1 月 1 日	50,000.00	37,614.68	购买
合计			5,460,000.00		

2010年12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江苏东奇以经评估的知识产权（专利技术）作价476万元作为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并于2010年12月21日办理产权转移手续。该专利技术于2010年8月9日由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发明专利技术资产评估报告》(宁德威评报字[2010]136号)，经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所有权人为江苏东奇的“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0410064681.4），截至2010年7月28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476万元整。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14年9月28日核发《专利登记簿副本》（证书号：380314），名称为“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0410064681.4）所有权人已由江苏东奇变更为东奇有限，变更生效日为

2010年12月17日。

公司出资专利“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以下简称VMAK, 即Very Minimum Additive waveform Keying)属于超窄带高速通信技术(UNB: Ultra Narrow Band), 能够非常有效地利用频谱资源, 并有利于克服高速宽载波频带往往易遭遇的严重多径衰落等色散影响。

在VMAK之前, 国际UNB领域的核心技术为美国教授Walker博士掌握的甚小移键控技术(以下简称VMSK, 即Very Minimum Shift Keying)。WMAK明显优于VMSK技术, 其原因在于: 1) 原始VMSK信号及类似波形的产生是基于矩形波或三角波再滤波成形, 而VMAK调制是直接产生类似于正弦波的调制信号, 从而VMAK调制信号的带宽比VMSK调制信号的带宽更窄; 2) VMAK是一种等幅调制方法, 能够避免因限幅而造成的较大性能损失。VMAK技术构成公司UNB系列技术群的重要组成部分。

目前, 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30研究所、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第五研究院第501研究所等多家单位已经就UNB技术的商业化应用与公司达成了初步合作意向。同时, 公司在第二届江苏科技创业大赛暨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江苏赛区)信息行业总决赛企业组中获得第二名。

综上所述, UNB系列技术具有广泛的商业价值, 公司的商业模式得到了江苏科技创业大赛评委的认可, 并与国内多家大型机构达成了合作意向。因此, 公司管理层认为, 股东出资专利“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不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减值准备。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1,381.88		11,381.88		-
合计	11,381.88		11,381.88		-

单位: 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3年12月
----	-------------	-------	-------	---------	----------

				额	31 日
装修费	34,145.16		22,763.28		11,381.88
合计	34,145.16		22,763.28		11,381.88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6,647.52	106,661.88	327,639.12	81,909.78	167,665.32	41,916.33
可抵扣亏损	5,766,382.17	1,441,595.54	4,202,131.03	1,050,532.76	1,593,524.93	398,381.23
合计	6,193,029.69	1,548,257.42	4,529,770.15	1,132,442.54	1,761,190.24	440,297.56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融-惠民5号财产权信托	-	-	1,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前期研发阶段，其通讯技术产品尚未实现销售收入，未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为提高对资金的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对外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计划。

1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一）应收款项”。

(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27,639.10	99,008.40	-	-	426,647.50
合计	327,639.10	99,008.40	-	-	426,647.5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67,665.30	159,973.80	-	-	327,639.10
合计	167,665.30	159,973.80	-	-	327,639.1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2,805.33	34,859.97	-		167,665.30
合计	132,805.33	34,859.97	-	-	167,665.30

(十一) 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0	100%	-	-
1年以上	-	-	-	-
合计	710	100%	-	-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	-	-	-
1-2年	-	-	-	-
合计	-	-	-	-

应付账款余额很小，表明公司无长期拖欠货款的情况，公司无重大信用风险。

(2) 本报告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3)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苏州通丰广告有限公司	供应商	710.00	1 年以内	100%
合计		710.00		100%

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97,832.00	783,124.63	779,706.43	101,250.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0,250.84	60,250.84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7,832.00	843,375.47	839,957.27	101,250.2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47,732.88	1,791,169.66	1,841,070.54	97,832.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9,866.63	129,866.63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47,732.88	1,921,036.29	1,970,937.17	97,832.00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03,564.29	1,634,946.97	1,590,778.38	147,732.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3,525.64	113,525.64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3,564.29	1,685,074.25	1,640,905.66	147,732.88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832.00	710,696.13	707,277.93	101,250.20
二、职工福利费	-	4,508.30	4,508.30	-
三、社会保险费	-	32,442.76	32,442.7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173.40	23,173.40	-
工伤保险费	-	4,634.68	4,634.68	-
生育保险费	-	4,634.68	4,634.68	-
四、住房公积金	-	35,477.44	35,477.4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97,832.00	783,124.63	779,706.43	101,250.2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732.88	1,606,345.59	1,656,246.47	97,832.00
二、职工福利费	-	30,572.80	30,572.80	-
三、社会保险费	-	73,074.73	73,074.7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2,780.59	52,780.59	-
工伤保险费	-	10,147.07	10,147.07	-
生育保险费	-	10,147.07	10,147.07	-
四、住房公积金	-	81,176.54	81,176.5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147,732.88	1,791,169.66	1,841,070.54	97,832.0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564.29	1,385,363.35	1,341,194.76	147,732.88
二、职工福利费	-	51,729.30	51,729.30	-
三、社会保险费	-	63,398.36	63,398.3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5,793.96	45,793.96	-

工伤保险费	-	8,802.20	8,802.20	-
生育保险费	-	8,802.20	8,802.20	-
四、住房公积金	-	71,057.60	71,057.6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103,564.29	1,571,548.61	1,527,380.02	147,732.88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	57,933.50	57,933.50	-
失业保险	-	2,317.34	2,317.34	-
合计	-	60,250.84	60,250.84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22,293.35	122,293.35	-
失业保险	-	7,573.28	7,573.28	-
合计	-	129,866.63	129,866.63	-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04,723.44	104,723.44	-
失业保险	-	8,802.20	8,802.20	-
合计	-	113,525.64	113,525.64	-

3、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交个人所得税	13,027.90	11,381.23	8,550.55
合计	13,027.90	11,381.23	8,550.55

4、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系政府已拨付、用以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专项补助款。报告期内，公司多次取得多项政府专项扶持资金，用以投入研

发高新技术，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扶持资金直接拨付到企业的银行专户，企业按照研发计划提出用款申请，银行审批确认后再进行款项支付。

(2)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	236,767.70		236,767.70		政府补助
新一代高效通信体制关键技术研究	900,000.00		33,430.00	866,57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136,767.70		270,197.70	866,57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	300,000.00		63,232.30	236,767.70	政府补助
新一代高效通信体制关键技术研究		900,000.00		90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300,000.00	900,000.00	63,232.30	1,136,767.7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通用高效调制系列芯片的产业化	657,789.39		657,789.39		政府补助
新一代数字对讲机调制解调模块	371,019.15		371,019.15		政府补助
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		300,000.00		30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028,808.54	300,000.00	1,028,808.54	300,000.00	

(十二)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65.36	200,065.36	200,065.36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118,605.98	-2,970,169.72	-829,744.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9,381,459.38	10,529,895.64	12,670,320.58

1、实收资本（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33,700.00	58.90		266,000.00	7,567,700.00	56.9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687.00	11.54			1,534,687.00	11.54
姚平	1,084,748.00	8.16	56,525.00	180,348.00	960,925.00	7.23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460,313.00	3.46			460,313.00	3.46
白军祥	339,150.00	2.55			339,150.00	2.55
张树林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张友芳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袁有红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吴晓帆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戚晨皓	135,660.00	1.02			135,660.00	1.02
向廷开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赵海国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陆明生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冯熳	101,745.00	0.77			101,745.00	0.77
刘世贵	60,116.00	0.45			60,116.00	0.45
毛亚寅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黄代宏	56,525.00	0.43		56,525.00		

孙友祥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纪伟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但吉兵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史亚光	50,008.00	0.38			50,008.00	0.38
王继武	50,008.00	0.38			50,008.00	0.38
何峰	45,220.00	0.34			45,220.00	0.34
吴金铃	43,225.00	0.33			43,225.00	0.33
刘晓峰	40,565.00	0.31			40,565.00	0.31
翟大鹏	33,250.00	0.25			33,250.00	0.25
苏建峰	33,250.00	0.25			33,250.00	0.25
钱程伟	20,615.00	0.16			20,615.00	0.16
李继娟	20,615.00	0.16			20,615.00	0.16
宋里环			199,500.00		199,500.00	1.50
李东江			133,000.00		133,000.00	1.00
周明江			66,500.00		66,500.00	0.50
韩雪刚			27,398.00		27,398.00	0.21
赵芹			19,950.00		19,950.00	0.15
合计	13,300,000.00	100.00	502,873.00	502,873.00	13,300,000.00	1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33,700.00	58.90			7,833,700.00	58.9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687.00	11.54			1,534,687.00	11.54
姚平	904,400.00	6.80	180,348.00		1,084,748.00	8.16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460,313.00	3.46			460,313.00	3.46
白军祥	339,150.00	2.55			339,150.00	2.55
张树林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张友芳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袁有红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吴晓帆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戚晨皓	135,660.00	1.02			135,660.00	1.02
向廷开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赵海国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陆明生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冯熳	101,745.00	0.77			101,745.00	0.77
刘世贵	60,116.00	0.45			60,116.00	0.45

毛亚寅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黄代宏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孙友祥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纪伟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但吉兵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史亚光	50,008.00	0.38			50,008.00	0.38
王继武	50,008.00	0.38			50,008.00	0.38
沈正达	50,008.00	0.38		50,008.00		
何峰	45,220.00	0.34			45,220.00	0.34
吴锋	43,225.00	0.33		43,225.00		
吴金铃	43,225.00	0.33			43,225.00	0.33
刘晓峰	40,565.00	0.31			40,565.00	0.31
陈耀闯	33,250.00	0.25		33,250.00		
翟大鹏	33,250.00	0.25			33,250.00	0.25
苏建峰	33,250.00	0.25			33,250.00	0.25
陈林	33,250.00	0.25		33,250.00		
姚宗宝	20,615.00	0.16		20,615.00		
钱程伟	20,615.00	0.16			20,615.00	0.16
李继娟	20,615.00	0.16			20,615.00	0.16
合计	13,300,000.00	100.00	180,348.00	180,348.00	13,300,000.00	100.00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365,700.00	62.90		532,000.00	7,833,700.00	58.9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687.00	11.54			1,534,687.00	11.54
姚平	904,400.00	6.80			904,400.00	6.80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460,313.00	3.46			460,313.00	3.46
白军祥	339,150.00	2.55			339,150.00	2.55
张树林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张友芳	226,100.00	1.70			226,100.00	1.70
袁有红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吴晓帆	169,575.00	1.28			169,575.00	1.28
戚晨皓	135,660.00	1.02			135,660.00	1.02
向廷开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赵海国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陆明生	113,050.00	0.85			113,050.00	0.85
冯熳	101,745.00	0.77			101,745.00	0.77
刘世贵			60,116.00		60,116.00	0.45
毛亚寅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黄代宏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孙友祥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纪伟	56,525.00	0.43			56,525.00	0.43
但吉兵			56,525.00		56,525.00	0.43
史亚光			50,008.00		50,008.00	0.38
王继武			50,008.00		50,008.00	0.38
沈正达			50,008.00		50,008.00	0.38
何峰	45,220.00	0.34			45,220.00	0.34
吴锋			43,225.00		43,225.00	0.33
吴金铃			43,225.00		43,225.00	0.33
刘晓峰			40,565.00		40,565.00	0.31
陈耀闯			33,250.00		33,250.00	0.25
翟大鹏			33,250.00		33,250.00	0.25
苏建峰			33,250.00		33,250.00	0.25
陈林			33,250.00		33,250.00	0.25
姚宗宝			20,615.00		20,615.00	0.16
钱程伟			20,615.00		20,615.00	0.16
李继娟			20,615.00		20,615.00	0.16
张士凯	56,525.00	0.43		56,525.00		
合计	13,300,000.00	100.00	588,525.00	588,525.00	13,300,000.00	1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00,065.36	200,065.36	200,065.36
合计	200,065.36	200,065.36	200,065.36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200,065.36 元，主要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970,169.72	-829,744.78	-
加：本期净利润	-1,148,436.26	-2,140,424.94	-829,744.78
加：净资产折股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8,605.98	-2,970,169.72	-829,744.78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江苏东奇系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之一，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持有苏州东奇股份 7,56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90%，系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持有江苏东奇股份 15,445,492 股，占江苏东奇 77.08% 的股权，即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43.86% 的股份；股东姚平女士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0,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3%，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510,310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1.45% 的股权，且为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二人为夫妻关系并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2.54% 的股份，可以对公司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公司的子公司

无。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无。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新创投	持股 5%以上股东
周明江	董事、副总经理
边洪爱	董事
刘晓峰	董事
杨伟	董事
但吉兵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张友芳	监事会主席
史亚光	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刘世贵	监事
李继娟	董事会秘书
王继武	核心技术人员
圣罗尼能源	公司股东、董事周明江对外投资企业
澳柯玛太阳能	公司股东、董事周明江对外投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交易

①公司与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超视 V8 监控系统平台	销售	市场价（不含税）	-	-	-	-	24,786.32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系向其销售超视 V8 监控系统平台，该系统平台系公司从深圳市超视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并采用采购成本加利润的定价方式。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允、必要的，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公司与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采购情况：

公司从关联方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控变终端等用于“基于调频副载波的数字广播信息服务系统”的研发项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允、必要的，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变终端等	采购	市场价(不含税)	75,512.00	100.00	-	-	-	-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2) 其他相关交易应付预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应付预付款项余额。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与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销售及公司与青岛圣罗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采购发生于股份公司时期。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九条：“（三）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的，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该交易由总经理批准决定即可，不需要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

因此，上述交易已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

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已分别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现有（如有）及将来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存在三次资产评估：

1、无形资产发明专利技术评估用于股东出资

2010 年 10 月，为对外投资需要，江苏东奇聘请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公司拥有的“等幅的高频带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发明专利技术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7 月 28 日。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出具了宁德威评报字[2010]第 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止于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7 月 28 日，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无形资产“等幅的高频率利用率的信息调制与解调方法”发明专利技术评估用于拟对外投资的评估价值为 476 万元。

2、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用于引进战略投资者

2011 年 11 月，为引进战略投资者，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聘请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对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于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10 月 31 日。南京德威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出具了宁德威评报字[2011]第 170 号《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未来第一年	未来第二年	未来第三年	未来第四年	未来第五年	未来第六年至永续
一、营业收入	1,495.00	4,085.20	6,524.53	7,875.83	8,112.11	8,112.11
减：营业成本	619.39	1,650.43	2,811.71	3,618.11	3,821.72	3,821.72
税金及附加	29.00	78.73	126.58	152.79	157.37	157.37
销售费用	275.83	748.74	1,203.78	1,453.09	1,496.68	1,496.68
管理费用	251.91	683.81	1,099.38	1,327.08	1,366.89	1,366.89
财务费用	14.95	40.58	65.25	78.76	81.12	81.12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303.92	855.91	1,217.83	1,246.00	1,188.33	1,188.33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303.92	855.91	1,217.83	1,246.00	1,188.33	1,188.33
减：所得税	75.98	213.98	304.46	311.50	297.08	297.08
四、净利润	227.94	641.93	913.37	934.50	891.25	891.25
加：财务费用	11.21	30.44	48.94	59.07	60.84	60.84
折旧与摊销	6.36	6.36	6.36	6.36	6.36	6.36
减：资本性支出	-	-	-	-	-	-
营运资金增加	145.94	255.36	217.51	90.82	5.45	5.45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99.58	423.37	751.16	909.11	953.01	953.01
六、折现率	0.85	0.71	0.60	0.51	0.43	2.36
七、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84.16	302.45	453.63	464.01	411.13	2,245.47
八、企业现金流现值合计						3,960.85
加：溢余资产						-
九、企业整体价值						3,960.85
减：有息负债						100.00
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860.85

3、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2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出具

中天华资评报字[2013]第 1064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前账面总资产为 1609.97 万元，总负债为 253.38 万元，净资产为 1356.59 万元（账面值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资产评估值为 1735.68 万元，增值额为 125.71 万元，增值率为 7.81%；总负债评估值为 253.38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评估值为 1482.30 万元，增值额为 125.71 万元，增值率为 9.2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48.53	748.53	-	-
非流动资产	861.44	987.15	125.71	14.59
其中：固定资产	66.50	68.81	2.31	3.47
无形资产	483.00	614.92	131.92	27.31
资产总计	1,609.97	1,735.68	125.71	7.81
流动负债	150.50	150.50	-	-
非流动负债	102.88	102.88	-	-
负债合计	253.38	253.38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56.59	1,482.30	125.71	9.27

单位：万元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定价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

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值：

- (1) 固定资产增值主要是企业计提折旧年限短于评估师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导致评估增值。
- (2) 无形资产增值主要是企业无形资产按照重置成本法评估导致增值。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

九、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因素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所属的通信/物联网、集成电路和软件行业，均为国家鼓励发展的电子信息领域的高科技产业，一方面属于国家大力扶持发展的产业，另一方面也是国家政策正在鼓励的“军民融合”方向。我国将电信产业列为“十二五”规划重点支持和发展的对象之一，在规划全文中，明确指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现如今“十三五”规划中的重点依然有发展移动通信，物联网等内容，作为国家扶持的重点产业，对于整个行业具有积极意义，如果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势必对行业及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影响。因此企业自身应该密切关注产业政策，规划企业发展路线，使之符合国家利益，关注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二）技术更新和被替代风险

通信芯片产品综合了微电子、通信、芯片开发、嵌入式软件开发、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等多项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虽然目前公司在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为满足技术发展的客观要求，维持领先的技术地位，公司需要较大的研发投入，建立一系列适合公司发展并且合理有效的研发管理机制。尽管如此，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着研发投入不能获得预期效果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长期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通过多年的基础研究和应用探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并使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对技术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此外，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行业内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也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未来主营业务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合计	-	-	565,179.48	100.00	5,000,712.81	100.00

公司专业从事新型通信系统构思、核心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应用软件开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通信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与售后技术支持或配套服务。公司产品主要为各类高效可靠的通讯技术产品，主要包括：短波船联网系统、中波应急广播及惠农信息服务系统、民防应急指挥短波多媒体系统等。

现阶段，公司正处于由培育期进入成长期的过渡阶段，虽然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30研究所第三事业部、青岛恒昌盛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物联网研究院、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已形成框架协议，但是对方合同审批时间较长，尚未形成公司核心的通讯技术产品有关的具体

销售合同，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公司目前尚缺乏保密、承研、质量等军工生产资质，有时不能独立承接军工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业务的承接和开展。因此，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的可持续性和增长性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五）净资产持续减少甚至为负的风险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形成与通讯技术产品有关的销售合同，公司持续亏损且净资产逐年减少。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亏损分别为 82.97 万元、214.04 万元和 114.84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尚处于研发阶段，研发投入巨大，而收入规模较小，销售毛利无法足额补偿期间费用。若在未来期间，公司的通讯技术产品无法实现预期的销售设想，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经济利益流入，则公司存在净资产持续减少甚至为负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且回款速度较慢，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企业整体资产的流动性，进而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截止 2015 年 6 月底，公司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8,000.00	2-3 年	63.43
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0	3-4 年	36.57
合计		1,668,000.00		100.00

截止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2 年以上，主要系主要客户南京求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埃坦科技有限公司未能按时付款。公司已与上述客户签订了付款协议书，约定客户在 2016 年末之前逐步付清欠款。同时，公司年末已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若企业到期无法按照协议内容如期收回上述款项，则将会形成实际坏账，并对公司的股东权益和正常生产运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持有江苏东奇股份 15,445,492 股，占江苏东奇总股本

77.08，即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43.86%的股份；股东姚平女士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0,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3%，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510,310 股间接持有苏州东奇 1.45%的股权，且为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二人为夫妻关系并合计持有公司 52.54%的股份，可以对公司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二人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周红平
刘晓峰
杨伟
边洪爱
何吉军
吴军南

公司监事：

张友秀
史晓
刘世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周红平
李继明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王海峰
徐晓峰

王海峰

徐晓峰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苏小兵 唐国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江泽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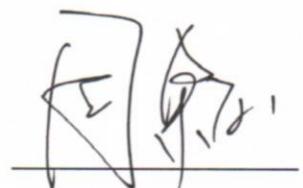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李晓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姜永成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亮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说 明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苏州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12月31日，并于2013年2月1日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3]第1064号《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法定代表人为李晓红，签字评估师为姜永成、张亮。由于评估师姜永成已于2013年8月离职，故不能在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签字。

特此说明！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公开转让说明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无）